

Issue 1

更多資訊

如果您有任何與產品相關的問題，歡迎您透過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繫：

請來電至本公司的諾基亞客服專線 電話：(02) 3234-9700

或是瀏覽本公司的台灣網站網址：www.nokia.com.tw

或至「諾基亞行動電話館」、「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以獲得更多產品資訊：

諾基亞行動電話館

行動電話館	地址	電話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位於台北市信義區紐約紐約購物中心)	(02) 8780-9333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鄰近精明商圈)	(04) 2328-8588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鄰近新光三越及太平洋 Sogo 百貨)	(07) 334-8000

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

服務中心	地址	電話
台北八德店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255 號 1 樓	02-27511575
台北南京店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1 樓	02-27677377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4F	02-23454648
桃園平鎮店	桃園縣平鎮市廣明路 71 號	03-4948399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04-23288588
台中 nova 店	台中市英才路 512 號 2 樓	04-23015252
台南店	台南市公園北路 141 號	06-2231288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07-3348000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f you have any product-related questions, you are welcomed to contact us via the following methods:

Please make a call to our Nokia Customer Hot line.Tel: (02) 3234-9700

Or, you can visit Nokia Taiwan's official website at the following URL:
www.nokia.com.tw

Or, you can visit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and Nokia Care Centres to obtain more product-related information: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Professional Centres	Address	Tel
Nwe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No. 12, Song Shou Rd., Taipei. It's located in New York New York Shopping Mall,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 8780-9333
Jing Cheng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It's located near the Jing Ming shopping district, Taichung.	(04) 2328-8588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It's located near Shin Kong Mitsukoshi Department Store and Pacific Sogo Department Store.	(07) 334-8000

Nokia Care Centres:

Care Centres	Address	Tel
Ba De branch, Taipei	1F, No. 255, 2nd Sec. Ba De Rd., Taipei.	02-27511575
Nan Jing branch, Taipei	1F, No.16, 5th Sec. Nan Jing East Rd., Taipei	02-27677377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4F, No. 12, Song Shou Rd.,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23454648
Pingzhen branch, Taoyuan	No.71, Guangming Rd., Pingzhen City, Taoyuan County	03-4948399
Jing Chen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04-23288588
nova branch, Taichung	2F., No.512, Yingcai Rd., North District, Taichung	04-23015252
Tainan branch	No.141, Gongyuan N. Rd., North District, Tainan City	06-2231288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07-3348000

您好



跟隨 Nokia 7370 到美麗與風格的迷人世界中。流暢曲線的設計、皮革時尚感和金屬表面，讓您感受其自然優美的特性。寬大的 2" QVGA 螢幕與 262k 的色彩顯示絕對讓您驚嘆。使用一百三十萬畫素¹ 和八倍縮放的攝影機，以及精巧的拍攝鍵捕捉永恆瞬間。使用三頻 GSM 900/1800/1900 系統與朋友和同事分享幽默時刻。收聽 FM 立體收音機享受音樂，或者在 3D 立體喇叭中感受 64 和弦鈴聲的多重選擇。透過高速行動 xHTML 瀏覽器跟上最新的潮流。享用藍芽無線技術所帶來的簡易連線自由。有了新的 Nokia 7370，更多的美好時刻等著您來發掘。

L'Amour 系列。

1 有效畫素為 1280X960 畫素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服務與某些功能須視系統、服務/內容供應商、SIM 卡、使用的裝置功能和支援的內容格式而定。

歡迎使用 諾基亞 行動電話

音量鍵
• 調整行動電話聽筒或喇叭的音量，或者在連接耳機時調整耳機音量。

通話鍵
• 擇打電話與接聽來電。

四向導覽鍵：
• ▲, ▼, ▶, ▶捲動查看姓名、電話號碼、功能表或設定。在輸入文字、使用日曆和玩一些遊戲應用程式時，四向捲動鍵也可用來上下左右移動游標。
秘訣：在待機模式中，按住捲動鍵可快速進入特定功能。
• 按 ▲ 可建立文字訊息。
• 按 ▶ 可開啓日曆。
• 按 ▼ 可開啓通訊錄。
• 按 ▶ 可啓動攝影機。

結束鍵
• 可結束通話。
• 按住此鍵則可從任何功能中退出。

數字鍵
• 輸入號碼和字元。



• 按住 0 可直接啓動 WAP 瀏覽器並連結至用戶所設定的網頁首頁。



一百三十萬畫素攝影機
• 拍攝影像或錄製影音短片。

選擇鍵
• 執行按鍵上方文字顯示的功能。
• 在通話期間按右選擇鍵 ▶ 可啓動免持擴音器功能。
• 按住中間選擇鍵 □ 可開啓主功能表。

電源鍵
• 按住此鍵可開機或關機。
• 當鍵盤鎖住時，快速按下電源鍵可開啓行動電話的螢幕燈光約 15 秒。

拍攝鍵
• 快速按一下可啓動攝影機模式。
• 按住此鍵可啓動影片模式。
• 在攝影機或影片模式中，按一次即可拍照或錄製影片。

• 按 # 可於一般和無聲操作模式間切換。

請注意：此處顯示的手機畫面不是預設的畫面設定。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RM-70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的規定：1999/5/EC。

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CE 434

Copyright © 2005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Nokia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Nokia、Visual Radio、Nokia Connecting People、Xpress-on（使用者可前後自行更換的彩色外殼）與Pop-Port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諾基亞音調）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Bluetooth是Bluetooth SIG, Inc.的註冊商標。

 包含RSA BSAFE密碼編譯或來自RSA Security的安全協定軟體。

 Java是Sun Microsystems, Inc.的商標。

 Java
POWERED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包含的資訊，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其他包含之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 <http://www.mpegl.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

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絡。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9243016
第1版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7370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 V, GSM 900/1800/19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900: 2W; GSM 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功能規格	符合GSM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洽當地經銷商或諾基亞服務專線 (02)3234-9700
製造（進口、代理） 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安全規定	vi	切換輸入法	11
概述	ix	注音輸入法	12
功能簡介	ix	字詞預測	12
密碼	ix	重複輸入	12
保密碼	ix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	12
PIN 碼	ix	設定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12
PUK 碼	ix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13
限制密碼	x	輸入文字秘訣	13
組態設定服務	x	5. 瀏覽功能表	15
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x	6. 訊息服務	16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x	文字訊息 (SMS)	16
1. 開始使用	1	編寫與發送 SMS 訊息	16
插入 SIM 卡和電池	1	閱讀並回覆 SMS 訊息	17
充電	2	SIM 訊息	17
打開與關上行動電話	2	多媒體訊息 (MMS)	17
開機和關機	3	編寫和發送 MMS 訊息	18
隨插即用服務	3	發送訊息	18
天線	3	取消發送訊息	19
手機吊飾	3	閱讀與回覆 MMS 訊息	19
2. 行動電話	4	記憶體已滿	19
按鈕和組件	4	資料夾	19
待機模式	5	快閃訊息	20
螢幕	5	編寫快閃訊息	20
主動待機	5	接收快閃訊息	20
待機模式中的快捷鍵	6	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	20
指示符號	6	建立語音簡訊	20
鍵盤鎖 (按鍵保護)	7	接收語音簡訊	20
3. 通話功能	8	即時訊息 (IM)	21
撥電話	8	進入即時訊息功能表	21
單鍵撥號	8	連結至即時訊息服務	21
增強的聲控撥號	8	啓動即時訊息會談	21
接聽或拒絕來電	9	接受或拒絕邀請	22
來電等待	9	閱讀收到的即時訊息	23
通話期間選項	9	加入即時訊息會談	23
4. 輸入法	11	編輯可用狀態	23
選擇輸入語言	11	即時訊息通訊錄	23
輸入法指示符號	11	封鎖與解除封鎖訊息	23
		群組	24

目 錄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24	待機模式設定	37
輸入與發送電子郵件	25	螢幕保護圖案	37
下載電子郵件	25	省電功能	37
閱讀與回覆電子郵件	25	字型大小	37
收件匣與其他資料夾	25	時間與日期	37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26	我的快捷操作	37
語音訊息	26	左選擇鍵	37
廣播訊息	26	右選擇鍵	38
服務指令	26	導覽鍵	38
刪除訊息	26	啓動主動待機	38
訊息設定	26	聲控指令	38
一般	26	數據連線	39
文字訊息	27	藍芽無線技術	39
多媒體訊息	27	設定藍芽連線	39
電子郵件訊息	28	藍芽無線連結	39
7. 通訊錄	30	藍芽設定	40
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	30	封包數據 (GPRS)	40
使用尋找指令進行搜尋	30	數據機設定	40
使用快速尋找視窗搜尋	30	數據傳輸	41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30	使用相容裝置傳輸資料	41
儲存詳細資訊	30	從相容電腦進行同步處理	41
複製連絡人	31	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41
編輯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31	USB 資料傳輸線	42
刪除連絡人	31	來電	42
我的線上狀態	32	手機設定	43
已申請的名單	32	週邊產品	43
將連絡人加入已申請的名單 ..	33	組態	44
查看已申請的名單	33	保密設定	44
取消申請連絡人	33	原廠設定	45
名片	33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46
設定	34	11. 多媒體資料	47
群組	34	12. 多媒體	48
單鍵撥號	34	相機	48
客服號碼、服務號碼和本手機 號碼	34	拍攝快照	48
8. 通訊記錄	35	拍攝照片	48
9. 設定	36	錄製影片	49
操作模式	36	相機濾鏡	49
佈景主題	36	相機設定	49
鈴聲	36	多媒體播放器	49
螢幕	37	串流服務組態	49
		FM 收音機	49

目錄

儲存電台頻率.....	50	證明.....	62
收聽收音機.....	50	數位簽名.....	62
語音備忘.....	51	16. SIM 卡服務	64
錄音.....	51	17. 個人電腦連線	65
立體聲強化.....	51	Nokia 電腦端套件.....	65
13. 電子秘書	52	EGPRS、HSCSD 和 CSD.....	65
鬧鐘.....	52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65
停止鬧鈴.....	52	18. 電池資訊	66
日曆.....	52	充電與放電.....	66
建立日曆備註.....	53	19. 原廠週邊產品	67
備註鬧鈴.....	53	電源管理.....	67
農曆.....	53	Nokia AC-3 充電器.....	67
待辦事項.....	53	聲音配件.....	67
備註.....	54	HS-31 時尚立體耳機.....	67
倒數計時器.....	54	照顧與維修	68
碼錶.....	54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	
字典.....	55	方法	69
14. 應用程式	56	有限保證	72
啓動遊戲.....	56	To obtain an English	
啓動程式集.....	56	user's guide	73
其他應用程式選項.....	56	索引	74
下載應用程式.....	56		
15. Web	58		
進行瀏覽設定.....	58		
連結服務.....	58		
瀏覽網頁.....	59		
使用行動電話按鍵進行瀏覽.....	59		
瀏覽時的選項.....	59		
直接撥號.....	59		
書籤.....	59		
接收書籤.....	60		
外觀設定.....	60		
保密設定.....	60		
Cookies	60		
在安全連結下執行指令檔.....	60		
下載設定.....	61		
服務信箱.....	61		
服務信箱設定.....	61		
快取記憶體.....	61		
瀏覽器安全.....	61		
安全模組.....	62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電話都可能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位於醫療院所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行動電話。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位於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行動電話。



小心使用

請依照產品文件資料內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產品。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認證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對於行動電話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到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安全規定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本裝置中的特定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裝置的功能表上。本裝置可能已特別設定過。此組態可能包含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的變更。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裝置支援在TCP/IP通訊協定上執行的WAP 2.0通訊協定（HTTP和SSL）。本行動電話的部分功能（例如：多媒體訊息（MMS）、瀏覽網頁、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即時訊息、具有線上狀態功能的通訊錄、遠端同步處理，以及使用瀏覽器或MMS下載內容）必須受到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關於您的裝置

本指南所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EGSM 900、GSM1800和GSM 1900網路系統。如需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和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警告：您必須先將本裝置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共享記憶體

以下裝置功能可能使用共享記憶體：多媒體資料、通訊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電子郵件、日曆、待辦事項、Java™遊戲與應用程式，以及備註應用程式。使用以上任何功能之一都可能會減少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容量。舉例來說，若儲存太多Java應用程式導致共享記憶體已滿，本裝置可能會在您嘗試使用其他共享記憶體功能時顯示記憶體已滿的訊息。在此情況下，請先刪除一些儲存於共享記憶體中的資料或項目，然後再繼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行動電話。能否使用本裝置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

安全規定

續使用記憶體。有些功能（例如：文字訊息）除了可使用與其他功能共享的記憶體之外，也許還可使用額外分配的記憶體。

■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配件與週邊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 將所有配件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概述

■ 功能簡介

本行動電話提供許多日常實用的功能，例如日曆、時鐘、鬧鐘、收音機和內建相機等功能。本行動電話還支援以下功能：

- 隨插即用線上服務以取得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3 頁的「隨插即用服務」以及第 44 頁的「組態」。
- 主動待機。詳情請參閱第 5 頁的「主動待機」。
- 聲音簡訊。詳情請參閱第 20 頁的「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
- 即時訊息。詳情請參閱第 21 頁的「即時訊息 (IM)」。
-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詳情請參閱第 24 頁的「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 增強的聲控撥號。詳情請參閱第 8 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以及第 38 頁的「聲控指令」。
- 支援線上狀態的通訊錄。詳情請參閱第 32 頁的「我的線上狀態」。
- Java 2 Platform, Micro Edition (J2METM)。詳情請參閱第 56 頁的「應用程式」。

■ 密碼

保密碼

保密碼（5到10碼）可協助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預設的密碼為12345。要變更密碼，並設定讓行動電話詢問密碼，請參閱第44頁的「保密設定」。

PIN碼

個人識別碼（PIN 碼）和通用個人識別碼（UPIN 碼）（4到8碼）可協助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SIM卡。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保密設定」。

PIN2碼（4到8碼）可能會與SIM卡一起提供。在使用特定功能時就需要輸入PIN2碼。

存取安全模組內的資訊時需要輸入模組 PIN 碼。詳情請參閱第 62 頁的「安全模組」。

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輸入簽名 PIN 碼。詳情請參閱第 62 頁的「數位簽名」。

PUK碼

個人解鎖碼PUK碼（PUK 碼）和通用個人解鎖碼（UPUK 碼）（8 碼）可分別用來解除被鎖住的PIN 碼和UPIN 碼。要更改被

概述

鎖住的PIN2碼（8碼），請輸入PUK2碼。若SIM卡沒有隨附該碼，請洽詢您當地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此碼。

限制密碼

使用**通話限制**時需要輸入限制密碼（4碼）。詳情請參閱第44頁的「**保密設定**」。

■組態設定服務

要使用某些系統服務（例如：行動網路服務、MMS、Nokia Xpress語音簡訊，或者遠端Internet伺服器同步處理）之前，您的行動電話必須先有正確的組態設定。您也許會接收到直接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設定。收到設定後，您必須將設定儲存在行動電話中。服務供應商也許會提供儲存設定所需的PIN碼。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這些設定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離您最新的Nokia授權經銷商，或者查看Nokia網站支援區(www.nokia.com.tw/support)。

當您收到做為組態訊息之設定而設定又未自動儲存和啓動時，就會顯示**收到組態設定**。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顯示 > 儲存**。若行動電話要求**輸入設定PIN碼**，請輸入設定使用的PIN

碼，然後選擇**確認**。要取得PIN碼，請洽詢提供您設定的服務供應商。若尚未儲存過任何設定，收到的設定就會被儲存並設為預設的組態設定。若已儲存過設定，行動電話就會要求**啓動已存組態設定**。

要放棄接收到的設定，請選擇**退出**，或者選擇**顯示 > 放棄**。

■下載內容與應用程式

您也許可以將新內容（例如：佈景主題）下載到您的行動電話中（系統服務）。選擇**下載**功能（例如：在**多媒體資料**功能表）。要進入下載功能，請參閱相關的功能表說明。如需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請查看www.nokia.com.tw/support或者您當地的Nokia網站，以取得最新版的用戶指南、新增資訊、下載以及與您的Nokia產品相關的服務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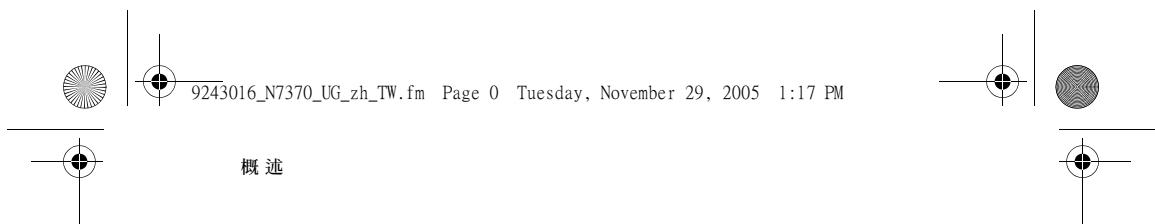
x

概述

在網站上，您可以取得Nokia產品和服務的使用資訊。如果您需要洽詢客戶服務，請查看www.nokia.com.tw上的Nokia當地維修連絡中心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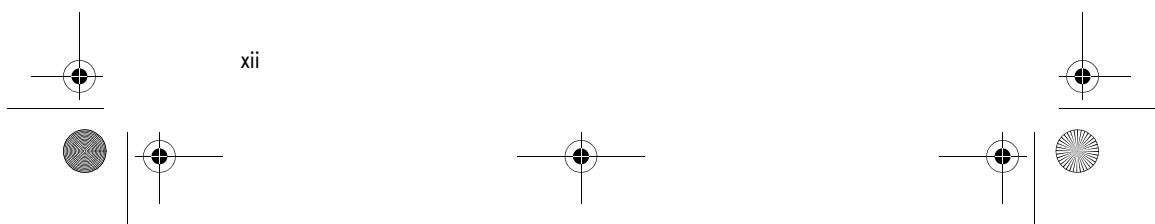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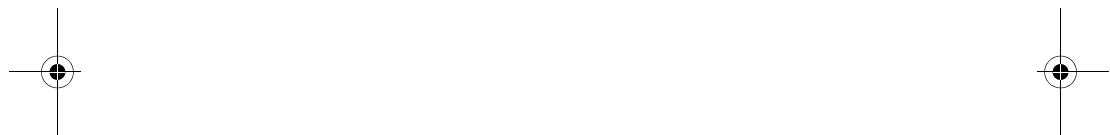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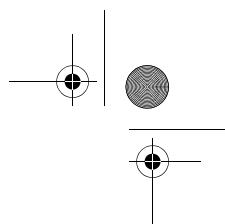
如需維護服務，請洽詢您最近的Nokia維修服務位置，其資訊可在www.nokia.com.tw/carecenter上找到。

xi



9243016_N7370_UG_zh_TW.fm Page 0 Tuesday, November 29, 2005 1:17 PM

概述



xii

開始使用

1. 開始使用

■ 插入SIM卡和電池

請務必先將本裝置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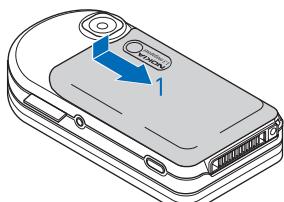
將所有SIM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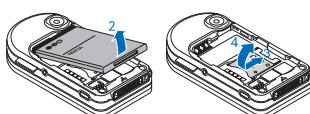
本裝置使用BL-4B電池。

SIM卡及其接觸點很容易因刮痕或彎曲而損壞，因此使用、插入或取出卡片時要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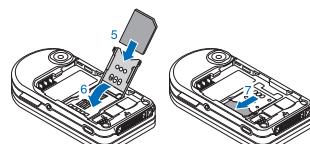
要取出行動電話的背面外殼，請按下並推開外殼（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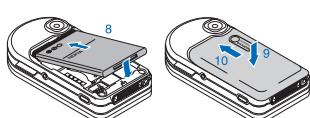
如圖所示取出電池（2）。推開（3）然後打開SIM卡插槽（4）。



將SIM卡正確地插入SIM卡插槽（5）。關閉SIM卡插槽（6）並向上推動插槽以固定住（7）。



裝回電池（8）。查看電池的觸點。請務必使用Nokia原廠電池。裝回背面外殼（9, 10）。



 請注意：您的行動電話並不支援5伏特的SIM卡。

開始使用

■充電

在使用此裝置前請先確認充電器的型號¹。本裝置只能使用AC-3充電器。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2. 將充電器導線插入行動電話底部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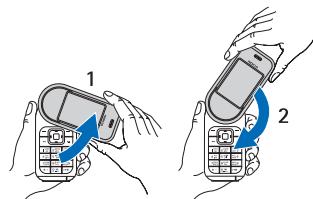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充電的時間根據充電器而有所不同。在待機模式下使用AC-3

充電器為BL-4B電池充電可能需花上二小時二十分鐘的時間。

■打開與關上行動電話

要打開行動電話，請向右或是向左旋轉手機上方的外殼(1)直到定位為止。要關上行動電話，請朝相反方向旋轉手機上方的外殼(2)。



重要：打開行動電話的時候，請向左或向右旋轉手機上方的外殼至180度。請勿旋轉手機上方的外殼超過180度。若您施加壓力將手機上方外殼朝任一方向旋轉超過180度，行動電話將會損壞。

要關閉開啓和關閉行動電話時所發出的鈴聲，請參閱第36頁的「鈴聲」。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P-12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P-12C、ACP-12E或ACP-12X等。

開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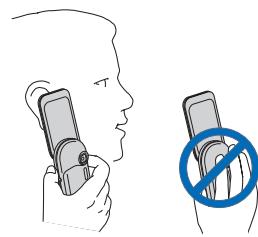
■ 開機和關機



警告：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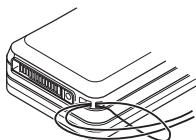
按住電源鍵。詳情請參閱第4頁的「按鈕和組件」。

若行動電話要求輸入 PIN 碼或 UPIN 碼，請輸入該碼（會顯示為****），然後按確認。



■ 手機吊飾

請如圖所示將手機吊飾穿過吊飾孔，然後拉緊。



■ 隨插即用服務

當您初次將行動電話開機，而且行動電話處於待機模式時，行動電話也許會要求您從服務供應商載入組態設定（系統服務）。請確認或拒絕此要求。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連結至服務提供商支援」以及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 天線

本裝置具有隱藏式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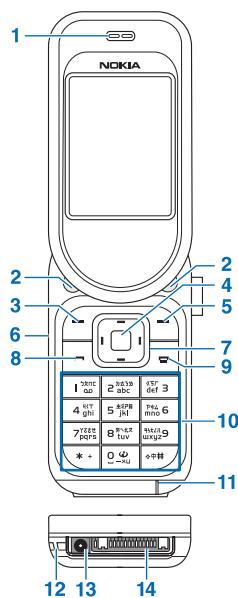
請注意：與使用其他無線發射裝置一樣，本裝置開機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接觸天線會影響通話品質，並使本裝置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在使用本裝置時避免接觸天線部分可以讓天線發揮最佳效果，且可延長通話時間。

行動電話

2. 行動電話

■ 按鈕和組件

1 聽筒



2 雙立體聲喇叭

3 左選擇鍵

4 中間選擇鍵

5 右選擇鍵

6 音量鍵和縮放鍵

7 四向導覽鍵

8 通話鍵

9 結束鍵

10 鍵盤

11 麥克風

12 手機吊飾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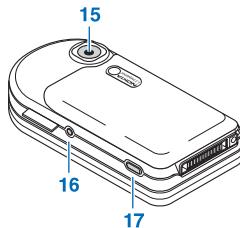
13 充電器插孔

14 Pop-Port™ 資料連接埠

15 相機鏡頭

16 電源鍵

17 相機鍵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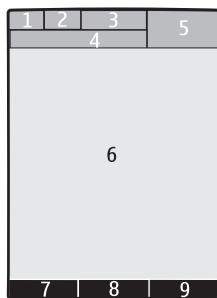
行動電話

■待機模式

當行動電話已準備好可以使用，但您尚未輸入任何字元，此時行動電話便處於待機模式中。

螢幕

1 電信系統訊號強度



2 電池電量狀態

3 指示燈

4 行動電話服務公司名稱或系統標誌

5 時鐘

6 主螢幕

7 左選擇鍵是捷徑或是至另一項功能的快捷鍵。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左選擇鍵」。

8 中間選擇鍵是功能表

9 右選擇鍵是通訊錄或是至另一項功能的快捷鍵。詳情請參閱第38頁的「右選擇鍵」。不同的系統業者可能

會顯示系統業者的特定名稱，讓您進入系統業者的特定網站。

主動待機

主動待機模式下，螢幕上會顯示選取之行動電話功能和資訊，讓您可在待機模式下直接進入。要開啓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 **設定** > **主動待機模式** > **我的主動待機模式**。在待機模式中，向上或向下捲動以啓動清單中的導覽。要啓動一項功能，請選擇選擇，或是要顯示其資訊，則選擇顯示。開頭與結尾列的左邊和右邊箭頭表示，該功能資訊可由向左或向右捲動而啓動。要結束主動待機導覽模式，請按退出。

要組織或變更啓動待機模式，請啓動導覽模式然後選擇操作 > **主動待機模式** > **我的主動待機模式** > 操作，以及下列選項：

個人化 — 指定或變更在待機模式中的行動電話功能

組織 — 移動待機模式中功能的位置

啓動主動待機模式 — 選擇啓動待機瀏覽模式的按鍵。要變更設定，請參閱第38頁的「啓動主動待機」。

要關閉主動待機模式，請選擇操作 > **主動待機模式** > **關或功**

5

行動電話

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
設定 > 主動待機模式 > 關。

行動電話在來電或
接收到文字訊息時
不會響鈴。

待機模式中的快捷鍵

- 要進入已撥電話清單，請按一下通話鍵。捲動到您要的電話號碼或姓名，撥出該號碼，然後按通話鍵。
- 要開啟網路瀏覽器，請按住0。
- 要撥打語音信箱，請按住1。
- 將導覽鍵當成捷徑使用。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我的快捷操作」。

鬧鐘已設為開。

倒數計時器正在倒數。

碼錶正在背景計時。

本行動電話已登入
GPRS 或 EGPRS 網路。

已建立GPRS或
EGPRS連結。

GPRS或EGPRS連結
因某些情況暫停，例如，因為您在EGPRS
撥號連結期間接聽來電或撥打電話。

藍芽連線已啟動。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選取的電話號碼
為第二組號碼。

將所有來電轉接至
另一組電話號碼。

已啟動喇叭，或者已
將桌充式音樂播放器連接到行動電話。

通話已限制為封閉
用戶組。

已選取定時操作模式。

指示符號

- 在收件匣資料夾有
未閱讀的訊息。
- 在寄件匣資料夾有
未發送、取消發送或
發送失敗的訊息。
- 行動電話已記錄未
接來電。
- 本行動電話已連線
到即時訊息服務，而
顯示狀態則分別為
線上/離線。
- 您已收到一則或數
則即時訊息，而且您
已連結到即時訊息
服務。
- 鍵盤已鎖定。

藍芽連線已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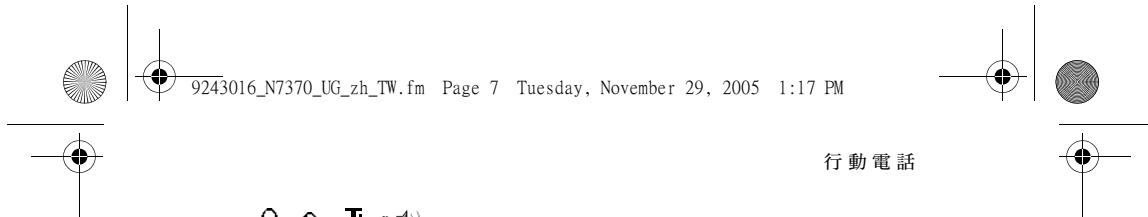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選取的電話號碼
為第二組號碼。

將所有來電轉接至
另一組電話號碼。

已啟動喇叭，或者已
將桌充式音樂播放器連接到行動電話。

通話已限制為封閉
用戶組。

已選取定時操作模式。



行動電話

或

行動電話已連接耳
機、免持聽筒、助聽
器感應裝置或桌充
式音樂播放器。

■ 鍵盤鎖（按鍵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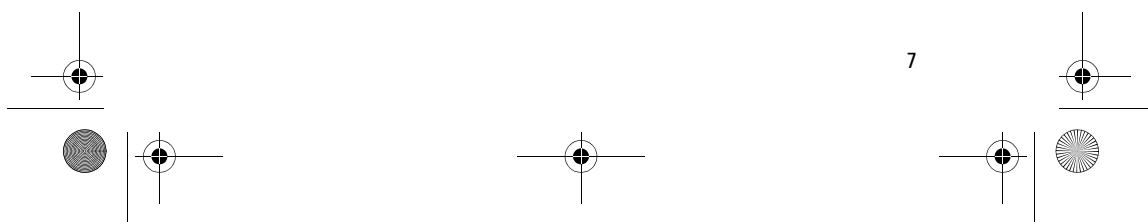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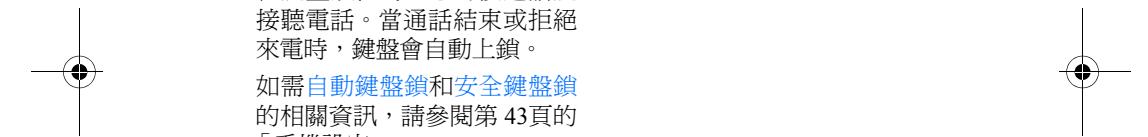
要避免不小心按到鍵盤，請選
擇功能表，然後在3.5秒內按*以
鎖住鍵盤。

要解開鍵盤鎖，請選擇開鎖，然
後在1.5秒內按*。若已將**安全鍵
盤鎖**設為**開**，請在要求輸入保
密碼時輸入該碼。

在鍵盤鎖住時，您可按通話鍵
接聽電話。當通話結束或拒絕
來電時，鍵盤會自動上鎖。

如需**自動鍵盤鎖**和**安全鍵盤鎖**
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43 頁的
「手機設定」。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仍然
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
急電話號碼。



通話功能

3. 通話功能

■ 撥電話

1.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兩下 * 輸入國際冠碼 ("+" 號可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2. 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3. 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打電話，請按結束鍵或關上行動電話。

要搜尋儲存在 [通訊錄](#) 的姓名或電話號碼，請參閱第30頁的「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按通話鍵撥出號碼。

要進入詳細資料清單，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一下通話鍵。要撥出號碼，請選擇該號碼或姓名，然後按一下通話鍵。

[單鍵撥號](#)

將電話號碼指定給一個單鍵撥號鍵（2到9）。詳情請參閱第34頁的「單鍵撥號」。請使用以下方法之一撥打電話：

- 按一下單鍵撥號鍵，然後再按通話鍵。
- 若 [單鍵撥號](#) 已設為 [開](#)，請按住單鍵撥號鍵直到撥出號碼

為止。詳情請參閱第42頁的「來電」中關於 [單鍵撥號](#) 的說明。

[增強的聲控撥號](#)

您可以說出已儲存在行動電話的連絡人清單中的名字來撥出電話。行動電話連絡人清單中的所有項目均自動新增一項聲控指令。

若一項應用程式正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來傳送或接收資料，請先結束該應用程式，再使用聲控撥號。

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要設定語言，請參閱第43頁的「手機設定」中關於 [語音播放語言](#) 的說明。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聲控標籤也許會有困難。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選擇鍵。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 [請講話](#)。

若您正在使用附有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用聲控撥號功能。

通話功能

- 請清楚地說出聲控指令。若行動電話成功辨識聲音，便會顯示相符的清單。行動電話將播放相符的清單中最上方項目的聲控指令。大約1.5秒之後，行動電話便會撥出該號碼；或者，若顯示結果不正確，請捲動至別的號碼，然後選擇撥出該號碼。
- 使用聲控指令來執行所選擇的行動電話功能與聲控撥號的方式相似。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我的快捷操作」中關於聲控指令的說明。

■ 接聽或拒絕來電

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或打開行動電話。要結束通話，請按結束鍵或闔上行動電話。

若在行動電話已打開時要拒絕來電，請按結束鍵或是闔上行動電話。要在行動電話闔上的時候拒絕來電，請按電源鍵。

要關閉鈴聲，請按音量鍵，或者選擇無聲。

 祕訣：若已啓動**通話中轉接來電**功能轉接來電（例如：轉接到語音信箱），在拒絕接聽來電的同時也將自動轉接通話。詳情請參閱第42頁的「來電」。

若行動電話已連接隨附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您就可以按耳機鍵來接聽和結束通話。

來電等待

要在通話期間接聽等待中的來電，請按一下通話鍵。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要啓動**來電等待**功能，請參閱第42頁的「來電」。

■ 通話期間選項

通話期間使用的許多選項都是系統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在通話期間按操作可選擇以下選項：

通話選項：[靜音](#)或[取消靜音](#)、[通訊錄](#)、[功能表](#)、[鎖鍵盤](#)、[錄製](#)、[喇叭](#)或[手機](#)。

系統服務：[接聽](#)和[拒絕](#)、[保留](#)或[恢復通話](#)、[接通另一方](#)、[加入會議通話](#)、[掛斷](#)、[結束全部通話](#)和以下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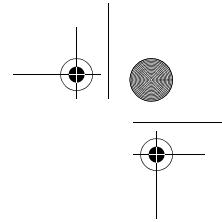
[發送多頻音單方通話](#)—發送聲音字串

[切換通話單方通話](#)—在目前通話和等待中的通話進行切換

[轉移通話單方通話](#)—接通目前通話和等待中的通話，而自己從通話中退出



通話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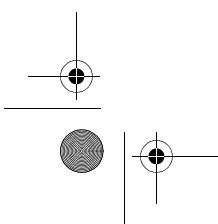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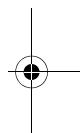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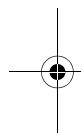


會議通話單方通話 —撥打會議通話，最多允許五個人參與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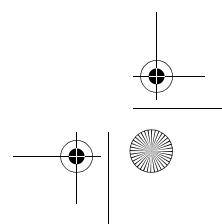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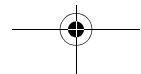
單方通話單方通話 —在會議通話中私下討論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10



輸入法

4. 輸入法

行動電話中可用的輸入法須視行動電話的銷售市場而定。

本行動電話支援繁體中文輸入法。

■ 選擇輸入語言

若行動電話支援您要輸入的語言，您就可以變更輸入語言。選擇操作，或按住 #，然後選擇書寫語言和想要的語言。

以得知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

■ 切換輸入法

您可依照下列方式切換可用的輸入法：

- 重複按 #，直到想要的輸入法之指示符號顯示在螢幕的左上角；
- 選擇操作，然後從選擇清單中選擇想要的輸入法。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位於螢幕左上角。下圖顯示各種輸入法的名稱及其指示符號。

注音	ㄅㄆㄈ
筆劃	一ノヽフ
大寫字母	ABC Abc
小寫字母	abc
數字	123

注意：並非所有輸入法皆可隨時使用。請務必查看指示符號

輸入法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的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ㄉ	ㄇ	ㄈ	
2	ㄅ	ㄉ	ㄅ	ㄉ	
3	ㄍ	ㄅ	ㄏ		
4	ㄅ	ㄉ	ㄉ		
5	ㄓ	ㄉ	ㄕ	ㄉ	
6	ㄔ	ㄉ	ㄈ		
7	ㄚ	ㄉ	ㄔ	ㄉ	
8	ㄅ	ㄉ	ㄅ	ㄉ	
9	ㄅ	ㄉ	ㄕ	ㄉ	
0	ㄧ	ㄨ	ㄩ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想要的注音符號出現為止。
重複按 * 直到想要的聲調符號為止。

■字詞預測

行動電話會預測可與您最後輸入的中文字形成字詞的下一個中文字。從候選字選擇您要的字。行動電話會根據您剛選取的字再繼續預測下一個中文字。若您不需要預測功能，請

選擇返回 * 輸入符號或標點符號。

■重複輸入

若您已結束輸入，而且行動電話正處於注音或筆劃輸入模式，您也許可以按住 * 重複輸入游標左側的字。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1到9）直到想要的字母顯示為止。

數字鍵並沒有印出所有可以輸入的字元。可用字元視所選取的書寫語言而定。請參閱第11頁的「選擇輸入語言」。

- 若下一個字母和現在輸入的字母使用同一個按鍵（或右導覽鍵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字母。
- 按 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

關於輸入文字的詳細說明，請參閱第 14 頁的「輸入文字秘訣」。

■設定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在輸入文字時，若將書寫語言設為英文，請選擇操作 > 智慧輸入法設定。

輸入法

- 要設定開啓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請選擇**智慧輸入法 > 開**。
- 要選取預測類型，請選擇**智慧輸入法 > 智慧輸入法類型 > 標準或字詞建議**。如果您選擇**標準**，行動電話就會根據您所輸入的字元預測可能的字。若您選擇**字詞建議**，在您輸入所有字元前，行動電話就會嘗試預測並完成您想要輸入的字。

秘訣：若在輸入文字時將**書寫語言**操作

■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只要透過單一按鍵的介面，就可以隨意輸入任何字母。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使用內建的字典，您也可以加入新的字彙。

- 使用數字鍵2到9開始輸入單字。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若輸入的單字可單獨地成為有意義的字，螢幕上會顯示*或該字母。輸入的字母會以加底線的方式顯示。如果您將**字詞建議**設為預測類型，行動電話就會在您輸入時開始預測可能的字。在您輸入幾個字母後，該字母不成為字詞，行動電話就會開始預測可能的字。只有輸

入的字母會以加底線的方式顯示。

-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按0鍵加入空格確認。如果文字輸入錯誤，請重覆按*，直到想要的字出現為止，然後確認；或選擇操作**> 其他對應項**和想要的字。如果在單字後面顯示"??"，表示字典沒有這個單字。若要將單字新增至字典中，請選擇**拼寫**。行動電話會顯示輸入的字母。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然後選擇**儲存**。

■ 輸入文字秘訣

您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來輸入文字：

- 當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要輸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在沒有顯示候選字或預測清單時插入一個空格，請按0。
- 若要刪除最後的輸入符號，請選擇**清除**。要刪除所有以輸入的符號，請選擇並按住**清除**。
- 要在無輸入符號顯示時刪除游標左側的中文字，請選擇**清除**。選擇並按住**清除**可更快速刪除所有已輸入的字。

輸入法

- 要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時插入其他的單字，請選擇操作 > 插入單字。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然後選擇儲存。此單字也會隨著加到字典中。
- 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或中文輸入法時，按 *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時，請按住 * 開啟特殊字元清單。

當行動電話螢幕顯示特殊字元清單時，您可以按 * 開啟表情符號清單。或者，在輸入文字時，選擇操作 > **插入表情符號** 開啟表情符號清單。

捲動到某個字或表情符號，然後選擇確定選取該字元或表情符號。

瀏覽 功能表

5. 瀏覽功能表

本行動電話功能表中提供許多功能。

1. 要進入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要變更功能表畫面，請選擇操作 > [主功能表顯示格式](#) > 清單、圖像式、圖像式標籤或標籤。

要重新組織功能表，請捲動至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選擇操作 > [組織](#) > 移動。捲動至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按確認。要儲存變更，請選擇完成 > 確認。

2. 撲動查看功能表，然後選擇一個選項（例如：[設定](#)）。
3. 若選取的功能表還包含子功能表，請選擇要進入的子功能表（例如：[通話](#)）。
4. 若選取的功能表還包含更進一步的子功能表，請重複步驟3。
5. 選擇所要的設定。
6. 要回到之前的功能表目錄，請選擇返回。要退出功能表，請選擇退出。

訊息服務

6. 訊息服務



您可以閱讀、編寫、發送和儲存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聲音訊息和快閃訊息。所有的訊息都會分類放在各資料夾中。

傳送的則數。例如：673/2表示還可輸入673個字元，而該訊息會以兩則連續訊息發送。（本手機最多允許913個字元。）

■文字訊息 (SMS)

您的行動電話可以使用SMS（簡訊服務）發送與接收文字訊息，以及接收內含圖片的訊息（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儲存訊息中心號碼，才可以發送任何文字或SMS電子郵件訊息。詳情請參閱第26頁的「訊息設定」。

如需得知是否可使用簡訊郵件服務及其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要在通訊錄裡儲存電子郵件地址，請參閱第30頁的「儲存詳細資訊」。本裝置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

螢幕上方的訊息長度指示器顯示可輸入的字元總數以及需要

編寫與發送SMS訊息

-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文字訊息](#)。
-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選擇[姓名分組](#)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最近會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 向下捲動，然後在[訊息](#)：欄位編寫訊息。詳情請參閱第11頁的「輸入法」。要在訊息中插入範本，請選擇操作 > [使用範本](#)。要查看收件人所看到之訊息，請選擇操作 > [預覽](#)。
-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詳情請參閱第18頁的「發送訊息」。

訊息服務

閱讀並回覆SMS訊息

當您收到訊息時，螢幕上會顯示**1條新訊息**，或是**收到_條訊息**中的新訊息數量。

1. 要查看新訊息，請選擇顯示。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2. 要稍後閱讀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若收到兩則以上的訊息，請選擇您要閱讀的訊息。表示**收件匣**中尚未閱讀的訊息。
3. 閱讀訊息時要觀看可用選項清單，請選擇操作。
3. 要回覆訊息，請選擇回覆 > **文字訊息**、**多媒體**、**快顯訊息**或**語音簡訊**。
4. 要發送訊息到某個電子郵件地址，在**收訊人**：欄位輸入電子郵件地址。
5. 向下捲動，然後在**訊息**：欄位編寫訊息。詳情請參閱第 11 頁的「輸入法」。
6. 若要變更回覆訊息之訊息類型，請選擇操作 > **變更訊息類型**。
7.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

■ SIM 訊息

SIM 訊息是儲存在您的 SIM 卡的文字訊息。您可以將這些訊息複製或移動至行動電話記憶

體，但無法反向複製或移動。已接收的訊息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

要閱讀SIM 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操作 > **SIM 卡上的訊息**。

■ 多媒體訊息 (MMS)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若要瞭解多媒體訊息服務的可用性及申請事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詳情請參閱第 27 頁的「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可以包含文字、聲音、圖片、短片、一張名片以及一個日曆備註。若訊息容量太大，行動電話就可能無法接收此訊息。有些系統允許您接收包含Internet位址的文字訊息，讓您可以從該位址來查看多媒體訊息。

您無法在通話期間接收多媒體訊息，或者透過GSM數據進行瀏覽時接收多媒體訊息。導致多媒體訊息發送失敗的原因有很多，所以請勿使用多媒體訊息來發送重要資料。

訊息服務

編寫和發送MMS訊息

無線系統也許會限制MMS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裝置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1.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多媒體。

2. 輸入您的訊息。

本行動電話支援包含數頁（投影片）的多媒體訊息。一項訊息可以包含一個日曆備註和一張名片作為附檔。一張投影片可以包含文字、一個影像和一個聲音檔；或是文字和短片。要在訊息中插入投影片，請選擇新增；或選擇操作 > 插入 > 投影片。

要在訊息中插入一個檔案，請選擇插入；或操作 > 插入。

3. 要在訊息發出前預覽，請選擇操作 > 預覽。

4.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詳情請參閱第 18 頁的「發送訊息」。

5. 在 **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 **通訊錄**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選擇 **姓名分組**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

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發送訊息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含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編寫好訊息時，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行動電話將訊息儲存在 **寄件匣** 資料夾，然後開始發送。若選取 **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已發送的訊息就會儲存在 **寄件備份** 資料夾。詳情請參閱第 26 頁的「一般」。



請注意：當行動電話在發送訊息時，會顯示動態的 。這表示訊息已經由本裝置發送到本裝置內建的訊息中心號碼。這並不表示要發送的對象已經接收到訊息。關於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發送多媒體訊息比發送文字訊息所花的時間還久。在訊息發送的同時，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其他功能。若訊息發送中斷，行動電話會嘗試重傳幾次。若仍然無法將訊息發送出去，訊息仍舊會保留在 **寄件匣** 資料夾。您可以稍後再嘗試重新發送。

訊息服務

取消發送訊息

要取消發送[寄件匣](#)資料夾裡的訊息，請捲動到所要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取消發送](#)。

閱讀與回覆MMS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當您收到新的多媒體訊息時，螢幕上會顯示[收到多媒體訊息](#)或是[收到_條訊息](#)中的新訊息數目。

1. 要閱讀訊息，請選擇顯示。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要稍後閱讀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請捲動至您要觀看的訊息，然後選擇它。若您在[收件匣](#)有未閱讀的訊息便會顯示 。

2. 若收到的訊息包含簡報，要觀看完整的訊息內容，請選擇播放。

要觀看簡報或附件裡的檔案，請選擇操作 > [對象或附件](#)。

3. 要回覆訊息，請選擇操作 > [回覆](#) > [文字訊息](#)、[多媒體](#)、[快顯訊息](#)或[語音簡訊](#)。編寫回覆訊息。

若要變更回覆訊息之訊息類型，請選擇操作 > [變更訊息類型](#)。新的訊息類型不一定支援您新增的所有內容。

4.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詳情請參閱第 18 頁的「發送訊息」。

記憶體已滿

當您收到訊息，而儲存訊息的記憶體已滿，便會顯示[記憶體已滿](#)。[無法接收訊息](#)。要先將舊訊息刪除，請選擇確認 > 確認以及資料夾。捲動到您要的訊息，然後按刪除。若已標示一則或多則訊息，請按標記。標示所有要刪除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標記](#)。

資料夾

行動電話會將已接收的訊息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

尚未傳送的訊息會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

要編輯並傳送您已編寫且儲存於[草稿](#)資料夾中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草稿](#)。

您可以將訊息移動至[已存資料](#)資料夾。要組織您的[已存資料](#)子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已存資料](#)。要新增資料夾，請選擇操作 > [增加資料夾](#)。要刪除或重新命名資料夾，請捲動到該資料夾，然後選擇

訊息服務

操作 > [刪除資料夾或重新命名資料夾](#)。

本行動電話提供範本。要建立新範本，將一項訊息儲存為範本。要進入範本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已存資料](#) > [範本](#)。

■ 快閃訊息

快閃訊息是在收到時立即顯示的文字訊息。快閃訊息不會自動儲存。

編寫快閃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快顯訊息](#)。輸入訊息內容。快閃訊息的最大字數限制為70個英文字元。要在訊息中插入閃爍文字，請從選單選擇操作 > [插入閃爍字元](#)來設置標記。在標記後輸入的文字將會閃爍顯示，直到您插入第二個標記為止。

接收快閃訊息

已接收的快閃訊息以文字訊息：加上訊息開頭的部份字句作提示。要閱讀訊息，請選擇閱讀。要從目前訊息得知發訊人的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和網站位址，請選擇操作 > [提取詳情](#)。要儲存訊息，請選擇儲存和您要儲存訊息的資料夾。

■ 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

您可以輕鬆使用多媒體訊息服務來建立和發送語音簡訊。在使用語音簡訊服務以前，請先啓動多媒體訊息服務。

建立語言簡訊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語音簡訊](#)。之後會開啓錄音機。要使用錄音機，請參閱第 51 頁的「[語言備忘](#)」。
2. 請說出您的訊息。
3. 在 [收訊人](#)：欄位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要從 [通訊錄](#) 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 [增加](#) > [姓名](#)。要發送訊息給多位收訊人，請逐一新增收訊的連絡人。要發送訊息給群組的其中一人，選擇 [姓名分組](#) 然後選擇想要的群組。要擷取最近會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 [增加](#) > [最近使用名單](#)。
4. 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

接收語言簡訊

當行動電話收到語言簡訊時，螢幕會顯示 [收到](#) _____ [條訊息](#)。要開啓訊息，請選擇播放；若收到超過一則訊息，請選擇顯示 > 播放。要稍候收聽訊息內容，請

訊息服務

選擇退出。要查看可用選項，請選擇操作。

■ 即時訊息 (IM)

即時訊息（系統服務）是一種透過TCP/IP通訊協定，將簡短純文字訊息發送給線上使用者的方式。

在使用即時訊息功能之前，您必須先申請此服務。若要得知是否可使用此服務、服務費用以及申請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您亦可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特定ID、密碼和設定。

要設定即時訊息服務的必要設定，請參閱第21頁的「進入即時訊息功能表」中關於連結設定的說明。螢幕上顯示的圖示和文字可能會因即時訊息服務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在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期間，您還是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其他功能。此時即時訊息會談將會在背景執行。依據使用的系統而定，使用即時訊息會談可能會加速消耗行動電話的電池電力。您可能需要將行動電話連接到充電器上。

進入即時訊息功能表

要在離線時進入即時訊息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即時訊息。若即時訊息服務的連結設定組超過一個，請選擇想要的設定。若只有一組事先定義的設定組，便會自動選取該設定組。

顯示的選項包括：

登入 — 要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要設定行動電話在開機時自動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即時訊息，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然後選擇我的設定 > 自動登入 > 手機啓動時。

已存會談 — 查看、刪除或重新命名您在即時訊息會談期間儲存的聊天對話

連結設定 — 編輯訊息服務和線上狀態連結所需的設定

連結至即時訊息服務

要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請進入即時訊息功能表，然後選擇想要的即時訊息服務（若有必要），然後再選擇登入。連結成功後，行動電話將顯示已登入。要中斷與即時訊息服務的連結，請選擇登出。

啓動即時訊息會談

開啟即時訊息功能表並連結到該服務。啓動服務的方式有數種：

- 選擇會談可在當前即時訊息會談期間查看新的即時訊息

訊息服務

和已閱讀的即時訊息，或者即時訊息會談邀請的清單。捲動到一則訊息或會談邀請，然後選擇打開。

表示新訊息，而表示已閱讀的即時訊息。

表示新群組訊息，而表示已閱讀的群組訊息。

表示會談邀請。

螢幕上顯示的圖示和文字可能會因即時訊息服務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 選擇即時訊息線上好友可查看您加入的線上好友。捲動到要發送即時訊息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聊天，或者，若連絡人旁邊顯示，則選擇打開。

表示行動電話通訊錄的連絡人已上線，而表示行動電話通訊錄的連絡人已離線。

表示連絡人已遭封鎖。詳情請參閱第 23 頁的「封鎖與解除封鎖訊息」。

表示您收到來自連絡人的新訊息。

您可以在清單中新增連絡人。詳情請參閱第 23 頁的「即時訊息通訊錄」。

- 請選擇群組 > 公共群組（若系統不支援群組，則會模糊顯示）來查看行動電話系統

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公共群組書籤清單。要開始聊天，請捲動到一個群組，然後選擇加入。輸入您在聊天時使用的暱稱。成功加入群組會談後，就可以開始群組會談。您也可以建立私人群組。詳情請參閱第 24 頁的「群組」。

- 選擇尋找 > 用戶或群組來透過電話號碼、暱稱、電子郵件地址或姓名在系統搜尋其他即時訊息使用者或公共群組。若選擇群組，您就可以藉由群組成員或群組名稱、主題或識別碼搜尋群組。找到您要的使用者或群組之後，選擇操作 > 聊天室或加入群組可開始會談。
- 從通訊錄啟動會談。詳情請參閱第 33 頁的「查看已申請的名單」。

接受或拒絕邀請

在待機模式中，當您已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並接收到新會談邀請時，螢幕會顯示1個會談邀請。要閱讀訊息內容，請選擇閱讀。若收到數則會談邀請，請捲動到一則會談邀請，然後選擇打開。

要加入私人群組會談，請選擇接受。輸入您在聊天時使用的暱稱。

訊息服務

要拒絕或刪除邀請，請選擇操作 > [拒絕](#)或[刪除](#)。您可以輸入拒絕的原因。

閱讀收到的即時訊息

在待機模式中，當您已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並接收到來自其他會談的新即時訊息時，螢幕上會顯示[1個即時訊息](#)。要閱讀訊息內容，請選擇閱讀。

若接收到數則訊息，螢幕上會出現接收到的訊息數目和[一個即時訊息](#)。選擇閱讀、捲動到一則訊息，然後選擇打開。

在聊天時接收到的新訊息會保留在[即時訊息](#) > [會談](#)。若收到[即時訊息線上好友](#)以外的發訊人所發送出的訊息，就會顯示發訊人的識別碼。若行動電話記憶體有儲存該名發訊人，而且行動電話也已辨識出，就會顯示發訊人的姓名。要新增連絡人到行動電話記憶體，請選擇操作 > [儲存連絡人](#)。

加入即時訊息會談

要加入或啓動會談，請選擇編輯或開始輸入訊息。

輸入訊息內容。要發送訊息，請按發送或通話鍵。訊息會顯示在螢幕上，而回覆的訊息則會顯示在您的訊息之下。

編輯可用狀態

1. 開啓[即時訊息](#)功能表，然後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
2. 要查看並編輯您的顯示狀態或暱稱，請選擇[我的設定](#)。
3. 要讓所有其他即時訊息使用者都能看見您上線，請選擇[顯示狀態](#) > [任何人都可見](#)。要只讓線上好友列表中的連絡人看見您上線，請選擇[顯示狀態](#) > [僅線上好友可見](#)。要顯示為離線，請選擇[顯示狀態](#) > [顯示為離線](#)。

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後，表示您已上線，而則表示其他人看見您仍為離線的狀態。

即時訊息通訊錄

要將連絡人加入即時訊息線上好友列表，請連線到此服務，然後選擇[即時訊息線上好友](#)。要增加連絡人到清單中，請選擇操作 > [增加連絡人](#)或增加（若您沒有新增連絡人）> [手動輸入識別碼](#)、[從伺服器尋找](#)、[從伺服器複製](#)或[使用手機號碼](#)。

捲動到一名連絡人。要啓動會談，請選擇聊天或操作或從可用的選項中選擇。

封鎖與解除封鎖訊息

要封鎖訊息，請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然後選擇[會談](#) > [即時](#)

訊息服務

[訊息線上好友](#)，或者加入或啓動會談。捲動到您要封鎖訊息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封鎖連絡人](#) > 確認。要解除鎖定訊息，請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然後選擇 [封鎖列表](#)。捲動到要解除封鎖訊息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解鎖。

群組

您可以建立自己的即時訊息會談私人群組，或使用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公共群組。私人群組僅存在於即時訊息會談期間。且該群組儲存在服務供應商的伺服器中。若您登入的伺服器不支援群組服務，所有群組相關功能表都將模糊顯示。

公共群組

您可以將服務供應商可能會保留的公共群組儲存成書籤。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然後選擇 [群組 > 公共群組](#)。捲動到要加入的聊天群組，然後選擇加入。若您尚未加入群組，請輸入您要在此群組使用的暱稱。若要從群組清單刪除一個群組，請選擇操作 > [刪除群組](#)。

要搜尋群組，請選擇 [群組 > 尋找群組](#)。您就可以藉由群組成員或群組名稱、主題或識別碼搜尋群組。

建立私人群組

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然後選擇 [群組 > 建立群組](#)。輸入您想要使用的群組名稱和暱稱。從線上好友列表標記私人群組成員，並輸入邀請內容。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使用 EGPRS (系統服務) 的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可讓您在離開辦公室或外出時，透過行動電話進入您的電子郵件帳號。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功能與簡訊郵件不同。要使用行動電話的電子郵件功能，您需要相容的電子郵件系統。

本行動電話支援POP3、IMAP4 和SMTP電子郵件伺服器。在發送和擷取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完成以下各項：

- 取得新的電子郵件帳號或使用現有的帳號。要得知能否使用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請洽詢您的電子郵件服務供應商。
- 若要取得電子郵件所需的設定，請洽詢您的電子郵件服務供應商。您也許會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電子郵件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組態」。

訊息服務

要啓動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請參閱第 28 頁的「電子郵件訊息」。
此應用程式不支援按鍵音。

下載選取的電子郵件，請標示想要的電子郵件，然後選擇操作 > **擷取**。

3. 在**收件匣**選擇新訊息。要稍後再查看，請選擇返回。
 表示未閱讀的訊息。

輸入與發送電子郵件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建立電子郵件**。
2. 輸入收訊人的電子郵件地址、主旨及電子郵件訊息內容。
要在電子郵件中附加檔案，請選擇操作 > **附加和多媒體資料** 中的檔案。
3. 選擇**發送** > **立即發送**。

下載電子郵件

1. 要進入電子郵件應用程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2. 要下載發送至您的電子郵件帳號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擷取**。
要下載新的電子郵件訊息，並發送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的電子郵件，請選擇操作 > **擷取並發送**。
要先下載新電子郵件訊息（已發送到您的電子郵件帳號）的標題，請選擇操作 > **檢查新電子郵件**。接著，要

閱讀與回覆電子郵件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收件匣**，然後選擇想要的訊息。
2. 要回覆電子郵件，請選擇回覆 > **空白螢幕** 或 **原訊息**。要回覆給多人，請選擇操作 > **全部回覆**。確認或編輯電子郵件地址和主旨；然後輸入您的回覆內容。
3.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 **立即發送**。

收件匣與其他資料夾

本行動電話會將從電子郵件帳號下載下來的電子郵件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其他資料夾包含以下資料夾：**草稿**（用來儲存未編寫完的電子郵件）、**存檔**（用來分類與儲存電子郵件）和**寄件匣**（用來儲存尚未發送的

訊息服務

電子郵件) 和 [寄件備份](#) (用來儲存已發送的電子郵件)。

要管理資料夾及其電子郵件內容, 請選擇操作 > [管理資料夾](#)。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操作](#) > [管理資料夾](#) 和其他所要的資料夾。標示要刪除的訊息, 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

刪除行動電話中的電子郵件並不會將它從電子郵件伺服器中刪除。要設定行動電話同時刪除電子郵件伺服器上的電子郵件,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操作](#) > [附加設定](#) > [保留複本](#) > [刪除已擷取訊息](#)。

[語音訊息](#)

語音信箱屬於系統服務。您可能必須先申請才能使用這項服務。如需關於語音信箱的詳細資訊以及語音信箱號碼,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要撥打語音信箱,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語音訊息](#) > [接聽語音訊息](#)。要輸入、尋找或編輯您的語音信箱號碼, 請選擇 [語音信箱號碼](#)。

若系統支援, **00** 表示新語音訊息。撥打語音信箱號碼, 請選擇 [接聽](#)。

■ 廣播訊息

有了**廣播訊息**系統服務, 您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若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主題與相關的主題號碼,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服務指令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系統指令編輯器](#)。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 (也稱為USSD指令), 例如: 系統服務的啓動指令, 至您的服務供應商。

■ 刪除訊息

要刪除訊息, 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刪除訊息](#) > [按照訊息](#) 可刪除單一訊息 [按照資料夾](#) 可從資料夾或 [全部訊息](#) 中刪除所有訊息。若該資料夾還包含未閱讀的訊息, 行動電話將詢問是否想要一併刪除它們。

■ 訊息設定

一般

一般設定是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的通用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標準設定](#) 和以下選項:

訊息服務

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 — 設定行動電話將已發送的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

替換寄件備份 > 是 — 設定行動電話在訊息記憶體已滿的時候用新的訊息覆寫舊的已發送訊息。此設定惟有在您設定**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的時候才顯示。

字體大小 — 可選擇訊息中的字型大小

圖形表情符號 > 是 — 設定行動電話用圖形化表情取代文字表情

文字訊息

文字訊息俄定會影響文字訊息和SMS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查看。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文字訊息** 和以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 — 要求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 (系統服務)

訊息中心 > 增加中心 — 設定發送文字訊息所需的訊息發送中心名稱和電話號碼。您會從服務供應商取得此號碼。

當前訊息中心 — 可選擇使用中的訊息發送中心

電子郵件訊息中心 > 增加中心 — 設定發送SMS電子郵件的電子郵件發送中心名稱和電話號碼。

當前電子郵件中心 — 選擇使用中的SMS電子郵件訊息發送中心

訊息有效期 — 選擇系統嘗試發送訊息的時間長度

發送格式 — 選擇要發送的訊息之格式：**文字**、**傳呼**或**傳真** (系統服務)

使用封包數據 > 是 — 將GPRS設為首選的簡訊傳輸方式

字元編碼方式 > 完整編碼 — 選擇發送簡訊中如您所見的所有字元。如果您選擇**簡式編碼**，帶有重音和其他符號的字元會轉換成其他字元。編寫訊息時，您可以使用預覽訊息查看收件人所收到的訊息樣式。請參閱第18頁的「編寫和發送MMS訊息」。

本中心回覆 > 提供 — 可讓收訊人使用您的訊息發送中心來回覆 (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設定會影響多媒體訊息的發送、接收和查看。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關於多媒體訊息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x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44頁的「組態」。

訊息服務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多媒體訊息](#) 和以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 — 要求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預設投影片計時 — 定義多媒體訊息內的投影片計時的預設值

允許多媒體接收 — 接收或封鎖多媒體訊息，選擇是或否。若選擇在註冊系統，您將無法在您的註冊系統之外接收多媒體訊息。多媒體訊息服務一般預設為在註冊系統。多媒體訊息服務的設定一般是

收到的多媒體訊息 — 允許自動接收多媒體訊息、經詢問後再手動接收，或是拒絕接收。若**允許多媒體接收**設為否便不會顯示設定。

允許接收廣告 — 可接收或拒絕廣告訊息。若**允許多媒體接收**設為否，或**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設為**拒絕**，便不會顯示設定。

組態設定 > 組態 — 僅顯示支援多媒體訊息服務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多媒體訊息。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多媒體訊息服務帳號。

電子郵件訊息

此設定會影響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查看。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關於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組態」。

要啓動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 和以下選項：

組態 — 選擇您要啓動的組例。

帳號 — 選擇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帳號。

我的名稱 — 輸入您的姓名或暱稱。

電子郵件地址 — 輸入您的電子郵件帳號。

包括簽名 — 您可以定義在輸入訊息時，會自動加入電子郵件末端的簽名。

回覆地址 — 輸入您要發送回覆訊息的電子郵件地址。

SMTP用戶名稱 — 輸入您要用來發送郵件的名稱。

SMTP密碼 — 輸入您要用來發送郵件的密碼。

顯示終端機視窗 — 選擇**確認**可執行Intranet連結的手動用戶授權。

內送郵件伺服器類型 — 根據使用的電子郵件系統類型，選擇**POP3**或**IMAP4**。若支援以上兩種類型，請選擇**IMAP4**。

訊息服務

接收郵件設定 — 選擇POP3或
IMAP4的可用選項。

通訊錄

7. 通訊錄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通訊錄）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和SIM卡記憶體中。

行動電話記憶體可儲存連絡人的其他資訊，例如多組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您也可以將影像儲存到特定數量的連絡人中。

SIM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可儲存一組電話號碼。儲存在SIM卡記憶體的連絡人資料會以  表示。

 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通訊錄中所儲存最相近的電話號碼，但是不支援小於七位數的號碼配對。

■ 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

使用尋找指令進行搜尋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尋找**。若可以的話，也可以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操作 > **尋找**。
2. 輸入您要搜尋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然後選擇**尋找**。

使用快速尋找視窗搜尋

1. 在待機模式中向下捲動，之後會反白顯示第一個姓名（或號碼）。您也可以選擇**通訊錄** > **操作** > **快速尋找**。
 2. 輸入您要尋找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輸入的字會顯示在快速尋找視窗中。若有必要，您可以在快速尋找視窗中輸入更多字。之後會顯示符合搜尋條件的姓名。
- 注意：篩選出的姓名的排列順序可能和**姓名**裡的排列順序有所不同。
- 在使用**尋找**指令輸入要尋找姓名的字或字母，或者在快速尋找視窗顯示時，您可以按#來變更輸入法。

■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姓名和電話號碼會儲存在目前使用的記憶體中。要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新增姓名**。輸入姓名和電話號碼。

■ 儲存詳細資訊

在行動電話通訊錄記憶體中，每個姓名都可儲存不同類型的

通訊錄

電話號碼和簡短的文字項目。您也可以為連絡人選取鈴聲或短片。

您儲存的第一組電話號碼會自動設為預設電話號碼，並會在號碼類型指示符號外加上外框來表示，例如：。當您從通訊錄選擇姓名（例如，要撥電話）時，如果沒有選擇特定電話號碼，行動電話就會使用預設的電話號碼撥出。

1. 確認您使用的記憶體為**手機**或**手機和SIM卡**。詳情請參閱第34頁的「設定」。
2. 搜尋您要增加詳細資料的連絡人，然後按詳情 > 操作 > **增加詳情**。從可用選項中選取。

要從您的服務供應商伺服器中搜尋識別碼（若您已連結到線上服務狀態服務），請選擇**用戶識別碼** > **尋找**。詳情請參閱第32頁的「我的線上狀態」。若只找到一個識別碼，將自動儲存該識別碼。找到數個識別碼，請選擇操作 > **儲存**來儲存識別碼。要輸入識別碼，請選擇**手動輸入識別碼**。輸入識別碼後按**確認儲存**。

■ 複製連絡人

搜尋您想要複製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複製**。您可以將

行動電話記憶體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複製到您的SIM卡記憶體，反之亦然。SIM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可儲存一組電話號碼。

■ 編輯連絡人的詳細資訊

搜尋您要編輯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要編輯姓名、電話號碼、文字項目，或要變更影像，請選擇操作 > **編輯**。要變更號碼類型，請捲動到想要的號碼，然後選擇操作 > **更改類型**。要將選取的號碼設為預設號碼，請選擇**設定為預設號碼**。您無法編輯位於**即時訊息線上好友**或**已申請的名單**清單中的識別碼。

■ 刪除連絡人

要從行動電話或SIM卡記憶體中刪除所有連絡人及其詳細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刪除全部姓名** > **從手機記憶體**或**從SIM卡**。輸入保密碼確認。要刪除一位連絡人，請搜尋該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連絡人**。

要刪除附加到連絡人的電話號碼、文字項目或影像，請捲動到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捲動到要刪除的詳細資訊，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和可用的選

通訊錄

項。從連絡人刪除影像並不會刪除[多媒體資料](#)功能表中的相同影像。

■我的線上狀態

有了線上狀態服務（系統服務），您就可以讓其他擁有相容裝置並存取到此服務的使用者（例如：您的家人、朋友和同事）看到您的線上狀態。線上狀態包括您的顯示狀態、狀態訊息和個人圖案。其他存取到此服務並要求查看您的資訊的使用者才能看到您的狀態。要求的資訊會顯示在查看者[已申請的名單](#)功能表的[通訊錄](#)中。您可以自訂要其他人看到的資訊，並決定誰可以看到您的狀態。

在使用線上狀態功能之前，您必須先申請此服務。若要得知是否可使用此服務、服務費用以及申請服務，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您亦可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此服務專用的特定ID、密碼和設定。詳情請參閱第44頁的「組態」。在連結到線上狀態服務期間，您還是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其他功能。此時線上狀態服務將會在背景執行。若您中斷與服務的連結，查看者仍然可以看見您的線上狀態長達一段特定的時間（視服務供應商而定）。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我的線上狀態](#)和以下選項：

[連結至"我的線上狀態"](#)或[中斷服務連結](#)—要連結或中斷服務連結

[顯示我的顯示狀態](#) > [私人線上狀態](#)或[公共線上狀態](#)—查看您線上連結狀態

[編輯我的顯示狀態](#) > [我的顯示狀態](#)、[我的顯示訊息](#)、[我的顯示圖案](#)或[顯示給](#)—變更您的線上狀態

[我的查看者](#) > [當前查看者](#)、[私人名單](#)或[封鎖名單](#)—可查看所有您申請的使用者或者被您封鎖不得查看您線上狀態資訊的使用者

[設定](#) > [待機時顯示當前線上狀態](#)、[連結類型](#)或[即時訊息及線上狀態設定](#)

■已申請的名單

您可以建立您想要知道其線上狀態資訊的連絡人清單。當連絡人和系統允許時，您才可以查看此資訊。要查看已申請的名單，請在連絡人清單捲動或使用[已申請的名單](#)功能表。

請確認使用中的記憶體是[手機](#)或[手機和SIM卡](#)。請參閱第34頁的「設定」。

要連結到線上狀態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我的線上狀態](#) > [連結至"我的線上狀態"](#)。

通訊錄

將連絡人加入已申請的名單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已申請的名單**。若您尚未連結到線上狀態服務，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現在進行連結。
2. 若您尚未在清單中儲存任何連絡人，請選擇增加。或已增加過連絡人，請選擇操作 > **新申請**。之後會顯示您的線上好友列表。
3. 從清單選擇一名連絡人。若該名連絡人已有儲存的識別碼，他便會加入已申請的名單中。若有許多識別碼，請從中選擇一個識別碼。在申請連絡人之後，螢幕會顯示**申請已啓動**。

 **秘訣：**要從**通訊錄**清單申請連絡人，搜尋您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請求線上狀態** > **持續申請**。

若只想要查看線上狀態資訊，但並不想申請連絡人，請選擇**請求線上狀態** > **單次申請**。

查看已申請的名單

要查看線上狀態資訊，亦請參閱第30頁的「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

1. 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已申請的名單**。

螢幕會顯示已申請的名單上首位連絡人的狀態資訊。您可以看見的連絡人資訊可能包含文字與圖示。

、或分別表示該名連絡人的狀態為可以交談、隱藏或無法交談。

表示您無法查看該名連絡人的線上狀態資訊。

2. 選擇操作 > **查看詳情**可查看選取連絡人的詳細資訊，或者操作 > **新申請**、**發送訊息**、**發送名片**或**取消申請**。

取消申請連絡人

要從**通訊錄**清單取消申請連絡人，請選取您要取消申請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取消申請** > 確認。

要從**已申請的名單**功能表取消申請，請參閱第33頁的「查看已申請的名單」。

■ 名片

您能以名片的方式發送連絡人的資訊，也可以從支援vCard標準的相容裝置接收以名片的方式發送的連絡人資訊。

要發送名片，請搜尋您要發送其資訊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 **經多媒**

通訊錄

體發送、經簡訊發送或經藍芽發送。

當您收到名片時，選擇顯示 > 儲存可將名片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中。若不要儲存名片，請選擇退出 > 確認。

■ 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 和以下選項：

記憶體選擇 — 可選擇SIM卡或行動電話記憶體來儲存連絡人。要從這兩種記憶體中叫出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手機**和**SIM卡**。在此情況下，當您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時，會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中。

顯示方式 — 選擇姓名和電話號碼在**通訊錄**中的顯示方式

姓名顯示 — 選擇先顯示連絡人的姓氏或名字

字體大小 — 設定連絡人清單的字型大小

記憶體狀態 — 查看未使用和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 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群組** 將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姓名和電話號碼分類到各通話群組中，並設定群組專屬的鈴聲和群組影像。

■ 單鍵撥號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單鍵撥號**，然後捲動到要指定單鍵撥號的電話號碼。

選擇設定。或者，若該號碼已指定給一個按鍵，請選擇操作 > **更改**。選擇尋找然後選擇要指定的連絡人。若**單鍵撥號**功能已關閉，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啟動此功能。請同時參閱第 42 頁的「來電」中關於**單鍵撥號**的說明。

要使用單鍵撥號鍵撥打電話，請參閱第 8 頁的「單鍵撥號」。

■ 客服號碼、服務號碼和本手機號碼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和以下子功能表：

客服號碼 — 撥打服務供應商的客服號碼。當SIM卡有提供服務供應商的客服號碼時，您才可以撥打此號碼（系統服務）。

服務號碼 — 撥打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號碼。當SIM卡有提供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號碼時，您才可以撥打此號碼（系統服務）。

本手機號碼 — 可查看已經儲存在SIM卡中的本手機號碼。（此功能需SIM卡支援。）當SIM卡內含此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通訊記錄

8. 通訊記錄



若行動電話在系統服務區內已開機，且該系統也支援此功能，就可以記錄未接、已接和撥出的電話。

要查看您的通話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要依時間順序查看您最近未接、已接和撥出的電話號碼，請選擇[通話記錄](#)。要查看最近曾發送訊息的連絡人，選擇[訊息收訊人](#)。

要查看最近通訊的概略資訊，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封包數據計數器](#)或[封包數據計時器](#)。

要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則數，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訊息計數器](#)。



請注意：服務供應商實際開出的通話和服務帳單可能不盡相同，這要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或稅金等因素而定。

有些計時器也許會在服務或軟體升級期間遭到重設。

設定

9. 設定



■ 操作模式

您的行動電話有許多設定群組（即所謂的「操作模式」），讓您依喜好為不同的事件或情境設定不同的鈴聲。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選擇想要的操作模式，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啟動 — 要啟動所選擇的操作模式設定

個人化選擇 — 可自訂操作模式。選取要變更的設定，然後進行變更。

定時 — 要設定操作模式執行一段特定時間（最多24小時），並設定結束時間。操作模式設定的時間過後，將啟動未排定時間的前一個操作模式。

■ 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內含許多可自訂行動電話的元素，例如：桌面圖案、螢幕保護圖案、色彩底色和鈴聲。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佈景主題](#) 和以下選項：

選擇佈景主題 — 可為您的手機設定佈景主題。之後會開啟[多媒體資料](#)的資料夾清單。開啟

佈景主題資料夾，然後選擇一個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下載 — 開啓連結清單以下載更多佈景主題。

■ 鈴聲

您可以變更選取操作模式的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提示音設定](#)。您可以在[操作模式](#)功能表找到相同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36頁的「操作模式」。

要設定行動電話只在特定號碼分組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請選擇[優先號碼組](#)。捲動到想要的號碼分組，或者選擇[所有來電](#)，然後選擇標記。

選擇[操作](#) > [儲存](#)可儲存設定或[取消](#)保留原來的設定。

如果您選擇最高的鈴聲等級，鈴聲會在數秒後達到最高等級。

佈景主題可能包含開啓和關閉行動電話時所發出的鈴聲。要關閉鈴聲，請變更[其他提示音](#)之設定。請注意此設定也會關閉警音。

設定

■ 螢幕

您可以使用螢幕設定自訂行動電話的螢幕畫面。

待機模式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待機模式設定** 和以下選項：

主動待機模式—開啓或關閉啓動待機模式，以及組織和個人化啓動待機模式。詳情請參閱第5頁的「主動待機」。

桌面圖案—將背景影像加到待機模式主螢幕。

旋轉蓋動畫—設定行動電話於開啓和關閉時顯示動畫。

待機模式的字體顏色—可選擇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文字顏色。

系統標誌—可設定您的行動電話顯示或隱藏系統標誌。若您尚未儲存任何系統標誌，功能表就會模糊顯示。如需更多系統標誌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區域訊息顯示 > 開—顯示區域訊息（如果系統服務有提供）

螢幕保護圖案

要從**多媒體資料**選擇螢幕保護圖案的圖片，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螢幕保護圖案** > **螢幕保護圖案 > 影像、投影片**

組、短片或打開相機。要下載更多螢幕保護圖案，選擇**圖案下載**。要設定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時間，請選擇**啓動時間**。要啓動螢幕保護圖案，請選擇**開**。

省電功能

要節省電池電力，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省電螢幕保護**。當您沒有使用行動電話功能一段時間過後，螢幕上將會出現數位時鐘畫面。

字型大小

要設定閱讀和編寫訊息以及查看連絡人清單和網站時的字型大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字體大小**。

■ 時間與日期

要建立時間和日期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時間和日期** > **時鐘、日期**或**自動更新時間**（系統服務）。

■ 我的快捷操作

有了個人化快捷操作，您就可以快速進入最常使用的行動電話功能。

左選擇鍵

要從左選擇鍵的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設定

我的快捷操作 > 左選擇鍵。請同時參閱第 5 頁的「待機模式」。

若左選擇鍵是以捷徑啓動一項功能，請選擇您個人快捷清單上選擇捷徑並選取想要的功能。選擇操作和以下選項：

選擇操作—要在快捷操作清單中新增或移除一項功能。捲動至該功能，然後選擇標記或取消。

組織—可重新組織您的個人化快捷操作清單中的功能。捲動到要移動的功能，然後按**移動**。捲動到要移動的功能，然後按**確認**。

右選擇鍵

要從右選擇鍵的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右選擇鍵**。請同時參閱第 5 頁的「待機模式」。

導覽鍵

要為導覽鍵選擇快捷操作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導覽鍵**。捲動到想要的按鍵，選擇更改並從清單中選擇一項功能。要從導覽鍵移除快捷操作功能，請選擇**(空白)**。要再次為導覽鍵指定功能，請選擇**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6 頁的「待機模式中的快捷鍵」。

啓動主動待機

要選擇進入主動待機導覽模式的按鍵，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啓動主動待機模式** > 導覽鍵向上、導覽鍵向下或導覽鍵向上/下。

聲控指令

您可以使用聲控指令撥電話給聯絡人和執行行動電話功能。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要設定語言，請參閱第 43 頁的「手機設定」中關於**語音播放語言**的資訊。

要選擇以聲控指令啓動的電話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聲控指令**然後選擇一個資料夾。捲動至想要的功能。 代表聲控標籤已啓動。要啓動聲控標籤，請選擇**增加**。要播放已啓動的聲控指令，請選擇**播放**。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參閱第 8 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

要管理聲控指令，請捲動至一項電話功能，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修改或刪除—可變更或關閉所選擇的功能之聲控指令

全部增加或全部刪除—可啓動或關閉聲控指令清單裡所有功能的聲控指令。

設定

■ 數據連線

您可以使用藍芽無線技術或USB資料傳輸線將行動電話連接到相容裝置。而且也可以定義EGPRS撥號連線的設定。

以10公尺（32英呎）為限。因為藍芽裝置之間是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您的行動電話和其他裝置不需以實體線路連接，不過藍芽連線可能會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溝通。

藍芽無線技術

本裝置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2.0：一般存取(generic access)、標準物件交換模式(generic object exchange)、免持模式(Hands-free)、耳機模式(headset)、物件推送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撥號網路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SIM存取模式(SIM access profile)以及序列埠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在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Nokia認可的週邊產品。請洽詢其他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那些裝置與本裝置的相容性。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藍芽技術可讓您的行動電話與相容的藍芽裝置相連結，距離

設定藍芽連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 和以下選項：

藍芽 > **開**或**關** — 啓動或關閉藍芽功能。※表示藍芽連結已啓動。

尋找聲音週邊 — 搜尋相容的藍芽音訊裝置。選擇要連結到行動電話的裝置。

已配對裝置 — 搜尋範圍內的所有藍芽裝置。選擇新裝置列出範圍內的任何藍芽裝置。捲動到一個裝置，然後選擇配對。輸入該裝置的藍芽密碼（長達16個字元）與您的行動電話進行結合（配對）。惟有首次與裝置連結時才需要輸入通行碼。您的行動電話連接到該裝置後，就可以進行資料傳輸。

藍芽無線連結

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要查看目前啓動的藍芽連結，請選擇**當前裝置**。要瀏覽已和行動電話配對的藍芽裝置清單，請選擇**已配對裝置**。

設定

依據裝置和藍芽連線的狀態，可選擇操作來選取可用選項。

藍芽設定

要定義您的行動電話在其他藍芽裝置中的顯示方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芽** > **藍芽設定** > **手機可測性** 設定 **我的手機名稱**。

如果您關心安全問題，請關閉藍芽功能或將手機可測性設定為限制。僅接受您同意之藍芽通訊。

封包數據 (GPRS)

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 (GPRS) 能讓行動電話藉由以網際網路通訊協定 (IP) 為基礎的系統發送與接收資料 (系統服務)。封包數據會無線存取到數據系統，例如Internet。

可能使用封包數據的應用程式為多媒體訊息 (MMS)、影片線上播放、網頁瀏覽、電子郵件、遠端SyncML、Java應用程式下載與電腦發號。

要定義如何使用本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結**。選擇以下選項：

當需要時 — 可設定在應用程式需要時建立封包數據連結。當應用程式關閉時，連結也將隨之中斷。

保持連線 — 可設定行動電話在開機時自動連結到封包數據系統。G 或 E 表示GPRS 或EGPRS 系統可以使用。若在封包數據連結期間接到來電或收到文字訊息，或者撥打電話，螢幕便會顯示G 或 E，表示 GPRS 或EGPRS 連結已暫停。

數據機設定

您可以透過藍芽無線技術或USB 資料傳輸線連接行動電話與相容的個人電腦，然後將行動電話當成數據機從個人電腦啓動EGPRS 連結。

要從電腦定義 EGPRS 連結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設定** > **當前連結點**，並啓動要使用的連結點。選擇**修改連結點** > **連結點別名**，輸入一個名稱來變更連結點設定，然後選擇確認。選擇**封包數據連結點**，輸入連結點名稱 (APN) 來建立與EGPRS 系統的連結，並選擇確認。

您也可以在電腦上使用Nokia Modem Options 軟體來設定EGPRS撥號服務設定 (連結點名稱)。詳情請參閱第 65 頁的「Nokia 電腦端套件」。若您已同時在電腦和行動電話上做好設定，則將使用電腦的設定。

設定

數據傳輸

從另一個相容裝置（例如：行動電話）、相容電腦或遠端 Internet 伺服器同步處理日曆、連絡人資料和備註（系統服務）。

本行動電話允許不插入SIM卡與相容的電腦或其他相容裝置進行資料傳輸。當您使用未插入SIM卡的行動電話時，某些功能表上的功能會顯示為較暗的顏色且無法使用。未插入SIM卡則無法和遠端Internet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裝置清單

要從行動電話複製或同步處理資料，裝置名稱和設定必須位於傳輸連絡人內的裝置清單中。若是從另一個裝置接收資料（例如：相容行動電話），該裝置便會自動加入裝置清單中（使用另一個裝置的連絡人資料）。[伺服器同步](#)和[電腦同步處理](#)是清單中的原始項目。

要新增清單中的裝置（例如：新裝置），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操作](#) > [增加傳送裝置](#) > [手機同步處理](#)或[手機複製](#)，然後根據傳輸類型輸入設定。

要編輯副本與同步處理設定，請從裝置清單選擇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編輯](#)。

要刪除一項裝置，從裝置清單中選擇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再確認[刪除傳送裝置？](#)。不可以刪除[伺服器同步](#)或[電腦同步處理](#)。

使用相容裝置傳輸資料

要進行同步處理，會使用藍芽無線技術或傳輸線。另一個裝置位於待機模式中。

要啓動資料傳輸，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然後從清單選擇傳輸裝置（[伺服器同步](#)或[電腦同步處理](#)除外）。所選取的資料將根據設定來複製或同步處理。要接收資料，必須啓動另一個裝置。

從相容電腦進行同步處理

與相容的電腦同步處理日曆、備註和連絡人以前，必須先在電腦上安裝本行動電話的Nokia電腦端套件。使用藍芽無線技術或是USB資料傳輸線進行同步處理，然後從電腦啓動同步處理。

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要使用遠端Internet伺服器，您必須先申請同步處理服務。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以及此服務所需設定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您也許會接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

設定

中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以及第 44 頁的「組態」。

若您已將資料儲存在遠端 Internet 伺服器中，您就可以啓動行動電話的同步處理功能來同步化您的行動電話資料。

選擇以下設定：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伺服器同步**。視設定而定，選擇 **同步處理起始中** 或 **複製起始中**。

若通訊錄或日曆已滿，當您首次執行同步處理作業或在中斷同步處理作業後再次啓動時，作業時間最多可能會花上 30 分鐘的時間。

USB 資料傳輸線

您可以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於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或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進行數據傳輸。您也可以搭配 Nokia 電腦端套件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

要啓動行動電話的資料傳輸或圖片列印，請連接傳輸線，並於螢幕顯示 **USB 資料傳輸線已連結**。選擇 **模式** 時選擇 **確認**。選擇以下模式：

預設模式 — 使用電腦端套件之傳輸線

列印 — 使用相容印表機直接從行動電話列印圖片

要變更 USB 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USB 資**

料傳輸線 > **預設模式**、**列印** 或 **數據傳送**。

■ 來電

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 和以下選項：

來電轉接 — 轉接您的來電（系統服務）。若已啓動某些通話限制功能，您就可能無法轉接來電。請參閱第 44 頁的「保密設定」中關於 **通話限制** 的說明。

任意鍵接聽 > **開** — 快速按任意鍵接聽來電（電源鍵、相機鍵、左右選擇鍵或結束鍵除外）。

自動重撥 > **開** — 行動電話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

單鍵撥號 > **開** — 按住對應的號碼鍵撥出已指定單鍵撥號鍵的姓名和電話號碼（2 到 9）。

來電等待 > **啟動** — 設定系統在您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系統服務）。詳情請參閱第 9 頁的「來電等待」。

通話總結 > **開** — 在每次通話結束後約略顯示其通話時間和費用（系統服務）

發送本手機號碼 > **是** — 在您撥通電話時顯示電話號碼（系統服務）。要使用服務供應商預設的設定，請選擇 **系統預設**。

用戶撥出號碼 — 若 SIM 卡支援的話，您可以選擇電話線路 1 或 2 來撥電話（系統服務）。

設定

旋轉蓋通話設定—設定於開啟行動電話時接聽電話，並於關閉時結束通話。

■ 手機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和以下選項：

語言設定—設定行動電話的顯示語言，請選擇**手機語言**。若選取**自動**，行動電話將根據SIM卡的資訊選擇語言。

要選擇USIM卡的語言，請選擇**SIM卡語言**。

要設定播放語音的語言，請選擇**語音播放語言**。詳情請參閱第8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和第37頁的「我的快捷操作」中關於**聲控指令**的說明。

安全鍵盤鎖—設定行動電話在解除鍵盤鎖定時要求輸入保密碼。輸入保密碼，然後選擇**開**。

自動鍵盤鎖—設定行動電話在待機模式中過了預設的延時時間，且沒有使用任何功能時自動鎖上鍵盤。請選擇**開**，然後設定時間。

當鍵盤鎖啓動時，仍可以撥出您的行動電話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問候語—編寫行動電話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

系統業者選擇 > **自動**—設定行動電話自動選擇您所處區域內

可用的行動系統。使用**手動**，您便可選擇與您註冊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的系統。

SIM更新提示—詳情請參閱第64頁的「SIM卡服務」。

說明訊息顯示—設定行動電話是否顯示說明訊息

開機鈴聲—設定行動電話在開機時是否播放鈴聲

關機鈴聲—設定行動電話在關機時是否播放鈴聲。可用的功能表需依據您的行動電話而定。

■ 週邊產品

此功能表惟有在行動電話與相容的行動裝置正在連結或已連結時才會顯示。

選擇以下設定：功能表 > **設定** > **週邊產品**。視週邊產品而定，您可以選擇以下選項：

預設模式—選擇在您連接選取週邊產品和行動電話時自動啓動的操作模式。

自動接聽—設定行動電話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若將**來電提示**設為**一聲**或**關**，就無法使用自動接聽功能。

文字電話 > **使用文字電話** > **是**—即可使用文字電話設定，而非耳機或助聽器感應裝置設定。

設定

■ 組態

可以使用特定服務所需的組態設定來定義您的行動電話，服務才可正確執行。這些服務為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同步處理、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線上播放（串流）和瀏覽器。您的服務供應商應該會發送這些設定給您。詳情請參閱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組態** 和以下選項：

預設組態設定 — 可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服務供應商。捲動到一個服務供應商，然後選擇詳情可查看此服務供應商的組態設定所支援的應用程式。要設定服務供應商的組態設定為預設設定，請選擇操作 > **設為預設**。要刪除組態設定，請選擇**刪除**。

在應用程式中啟動預設 — 啓動支援的應用程式所需的預設組態設定。

首選聯結點 — 查看已儲存的聯結點。捲動到一個聯結點，然後選擇操作 > **詳情** 可查看服務供應商名稱、資料傳輸方式，以及 GPRS 聯結點或 GSM 撥號號碼。

連結至服務提供商支援 — 從您的服務供應商下載組態設定。

個人組態設定 — 為不同服務手動加入新的個人帳號，以及啓

動或刪除帳號。若未曾加入任何個人帳號，請選擇**增加**；若已加入過帳號，請選擇操作 > **新增**。選擇服務類型，並選取和輸入每個所需的參數。參數會因選取的服務類型不同而有所差異。要刪除或啓動個人帳號，請捲動到該帳號，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或**啓動**。

■ 保密設定

當您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功能時（禁止通話、封閉用戶組與固定撥號），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和以下選項：

開機PIN碼和**開機UPIN碼** — 設定行動電話於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PIN碼或UPIN碼。有些SIM卡無法關閉輸入密碼的要求。

PIN2碼請求 — 設定要使用由 PIN2 碼保護的特定行動電話功能時是否要求輸入 PIN2 碼。有些 SIM 卡無法關閉此碼的要求設定。

通話限制 — 限制撥打至您的行動電話或從您的行動電話撥出去的電話。（系統服務）要求輸入限制密碼。

固定撥號 — 限制您只能撥打選取的電話號碼（本功能需 SIM 卡支援）

設定

封閉用戶組 — 指定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組（系統服務）

保密項目 > 手機 — 設定行動電話於每次插入新SIM卡時要求您輸入保密碼。若您選擇**手機通訊錄**，行動電話會在選取SIM卡記憶體或要變更使用記憶體時要求您輸入保密碼。

保密碼 — 要變更保密碼、PIN碼、UPIN碼、PIN2碼或限制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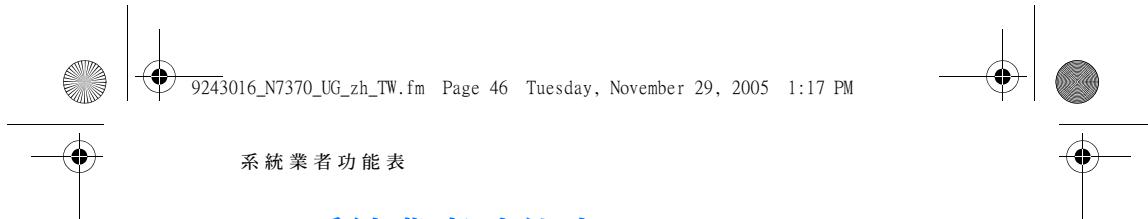
當前使用密碼 — 選擇啓動PIN碼或是UPIN碼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 查看下載到您的行動電話的授權清單或用戶證明清單。詳情請參閱第62頁的「證明」。

安全模組設定 — 查看**安全模組詳情**、**啓動模組PIN碼請求**或變更模組PIN碼和簽名PIN碼。請同時參閱第ix頁的「密碼」。

■ 原廠設定

要將功能表重設為其原始值，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還原原廠設定**。輸入保密碼。您輸入或下載的資料（例如姓名和電話號碼）會儲存在**通訊錄**，不會被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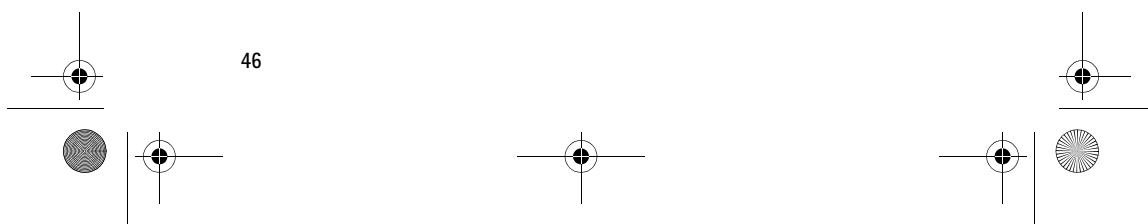


系統業者功能表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您可以透過本功能表進入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服務入口網站。名稱與圖示須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而定。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若沒有顯示此功能表，之後的功能表編號也將隨之變更。

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會發送服務訊息來更新此功能表。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61 頁的「服務信箱」。



11. 多媒體資料



在此功能表中，您可以管理影像、影片、音樂檔、佈景主題、圖案、鈴聲、錄音檔和收到的檔案。這些檔案會被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本行動電話支援啓動密鑰系統，以保護取得的內容。在取得內容之前，請先查看內容的發送條款和啓動密鑰，因為您可能需要支付某些費用。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要查看資料夾的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要查看可用的資料夾選項，請選擇資料夾 > 操作。

要查看資料夾中的檔案清單，請選擇資料夾 > 打開。

要查看可用的檔案選項，請選擇檔案 > 操作。

多媒體

12. 多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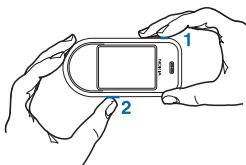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 相機

您可以使用內建相機來拍照或錄影。

拍攝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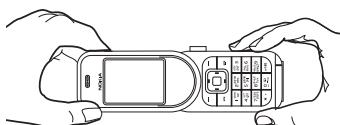
將相機以水平位置持握。要以靜態影像模式 啓動相機，請按拍攝鍵 (1)；或者要以錄影模式 啓動，請按住拍攝鍵。使用音量鍵 (2) 放大和縮小。要拍照，或開始和停止錄影，請按拍攝鍵。行動電話會將相片儲存於 [多媒體資料 > 影像](#) 而短片則儲存於 [短片](#)。



拍攝照片

要啓動相機，請按住相機鍵或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要使用相機，請以水平位置握住行動電話。依這個位置向左或向右按導覽鍵可在相機（靜態影像）和攝影機模式之間變換。在相機模式中，向上或向下按導覽鍵或音量鍵可縮小和放大。



要拍攝照片請選擇拍攝或按住相機鍵。本行動電話將照片儲存在 [多媒體資料 > 影像](#)。要拍攝下一張照片，請選擇返回；要將照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出去，請選擇操作 > [發送](#)。

選擇操作以設定 [開啓夜間模式](#)（如果光線過暗），[自動計時器開啓](#) 可啓動相機閃光燈，[影像連拍開啓](#) 可啓動自動計時器連續拍攝照片。若以最高的影像大小可連續拍攝3張相片，以其他大小設定可拍攝5張相片。

您的裝置支援 1280 x 960 像素的影像擷取解析度。此文件資

多媒體

料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錄製影片

要選擇影片模式，請向左或向右水平捲動，或選擇操作 > **影片**。要啓動影錄製，請選擇錄製。要暫停錄影，請選擇暫停；要恢復錄影，請選擇繼續。要停止錄影，請選擇停止。行動電話會將錄製的短片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短片**。

相機濾鏡

要使用相機的濾鏡，請選擇操作 > **效果 > 隨機顏色、灰階、褐色、負片或曝光**。

相機設定

要變更相機設定，請選擇操作 > **設定**。

■ 多媒體播放器

有了多媒體播放器，您就可以查看、播放和下載檔案，例如：影像、聲音檔、影片和動態影像。您也可以觀看來自系統伺服器的相容串流影片（系統服務）。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媒體播放器 > 打開多媒體資料、書籤、選擇位址或多媒體下載**。

串流服務組態

您也許會收到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包含在組態訊息發送出的線上播放（串流）所需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x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組態」。

要啓動設定，請執行：

1. 您可以選擇以下設定：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媒體播放器 > 串流設定**。
2. 選擇**組態**。之後只會顯示支援串流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串流服務。
3. 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串流服務帳號。

■ FM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運作正常。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多媒體

您可以選擇以下設定：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播放鍵，**▲**、**▼**、**◀**或**▶**，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所要的鍵，然後選取它。

儲存電台頻率

1. 要開始搜尋，請選擇並按住**◀**或**▶**。要以每次0.05 MHz 變更收音機頻道，請快速按**◀**或**▶**。
2. 要將頻率儲存到記憶體位置1到9，請按住對應的數字鍵。要將頻率儲存在10到20的記憶體位置，請快速地按1或2，然後按住想要的數字鍵0到9。
3. 輸入該電台的名稱。

收聽收音機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要捲動到想要的頻道，請選擇**▲**或**▼**，或按一下耳機鍵。要選擇電台頻道的位置，請快速按下對應的數字鍵。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關閉收音機 — 要關閉FM收音機

儲存頻道 — 儲存新的電台

視訊收音機 — 設定是否使用視覺廣播應用程（系統服務）。要查看可用性和費用，請洽詢您

的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有些電台頻道可能會發送使用視覺廣播應用程式來觀看的文字或圖形資訊。

視訊收音機設定 — 可選擇**視訊收音機**的選項。要設定在開啟FM收音機時是否要自動開啟該應用程式，請選擇**啓動視訊服務 > 自動**。進入收音機電台清單的網站，請選擇**電台目錄**。若該電台可收聽，將會顯示其圖形電台ID。

頻道 — 選擇已儲存的頻道清單。要刪除或重新命名頻道，請捲動到想要的頻道，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頻道**或**重新命名**。

單聲道輸出或**立體聲輸出** — 以單聲道或立體聲收聽收音機。

喇叭或耳機 — 使用喇叭或耳機收聽收音機。請將耳機一直連接到行動電話。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

設定頻率 — 輸入想要的電台頻道之頻率。

在收聽廣播時，仍然可以正常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的音量會轉為靜音。

如果某個應用程式正在使用封包數據或HSCSD連線傳送或接收資料，可能就會干擾到收音機的收訊。

■語音備忘

您可以錄下一段演講、聲音或通話，然後儲存到**多媒體資料**。此功能很實用，您可以先錄下名字與電話號碼，稍後再寫下來。

在進行數據通話或 GPRS 連結時，您將無法使用錄音功能。

要查看**多媒體資料**內的錄音檔清單，請選擇**操作 > 錄音列表 > 語音備忘**。

■立體聲強化

立體聲強化可藉由啓用強化的立體聲效果以增強行動電話的音訊輸出。要變更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立體聲強化**。

錄音

1. 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或■，請向左或向右捲動到所要的鍵，然後選取它。

2. 要開始錄音，請選擇●。要在通話期間開始錄音，請選擇**操作 > 錄製**。在錄下通話時，通話雙方就會聽見一聲微弱的嗶聲。在錄下通話時，請將行動電話移到耳朵旁的一般位置。要暫停錄音，請選擇■。

3. 要停止錄音，請選擇■。錄製的聲音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語音備忘**。

要播放最後錄製的錄音檔，請選擇**操作 > 播放最後錄音**。

要發送最後錄製的錄音檔，請選擇**操作 > 發送最後錄音**。

電子秘書

13. 電子秘書



■ 鬧鐘

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在特定時間響鈴。您可以選擇以下設定：
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鐘時間**，然後輸入鬧鈴時間。設定鬧鈴時間後，若要變更時間，請選擇**開**。

要設定行動電話在每星期的選取日發出響鈴，請選擇**重複鬧鈴**。

要將選取的鬧鈴聲或收音機頻道設為鬧鈴聲，請選擇**鬧鐘鈴聲**。若您選取收音機做為鬧鈴聲，請將耳機連接到行動電話。行動電話會使用您最後收聽的電台做為鬧鈴聲，且鬧鈴聲會透過喇叭播放。若您已取下耳機或關機，預設的鬧鈴聲就會取代收音機。

要設定重響逾時，請選擇**重響逾時**和逾時時間。

停止鬧鈴

行動電話會發出鬧鈴聲，並且在螢幕上閃爍**預定報時**和現在的時間（即使行動電話已關機）。要停止鬧鈴，請選擇停止。若您讓鬧鈴響了一分鐘，或選擇重響，鬧鈴停止的時間會視

您在**重響逾時**的設定而定。之後，鈴聲將再度響起。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本裝置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本裝置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取消關機，或選擇確認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確認。

■ 日曆

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今天的日期會加上外框表示。若某日期有任何備註，則該日期會以粗體顯示，而備註的開頭會顯示在日曆下方。要查看當日備註，請選擇顯示。要查看當週畫面，請選擇操作 > **星期顯示格式**。要刪除日曆中的所有備註，請選擇當月或當週畫面，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全部備註**。

日曆當日畫面的其他選項包括：寫備註；刪除、編輯、移動或重複備註、將備註複製到另一天、使用藍芽技術發送備註，或者以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的方式將備註發送到另一隻相

容行動電話的日曆。在**設定**中，您可以設定日期、時間、時區、日期或時間格式、日期分隔符號、預設外觀或是每週的第一天。在**自動刪除備註**選項中，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在特定時間過後自動刪除舊的備註。

建立日曆備註

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捲動到您要的日期，然後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 和以下其中一種備註類型： **會議**、 **通話**、 **生日**、 **備忘**或  **備忘錄**。輸入欄位資料。

備註鬧鈴

行動電話會顯示備註內容，如果設定會發出鈴聲。螢幕上出現 **通話備註**時，按通話鍵就可撥打顯示的電話號碼。要停止鬧鈴並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顯示。要停止鬧鈴10分鐘，請選擇重響。

要停止鬧鈴但不想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退出。

農曆

要使用農曆，行動電話語言必須是中文。

在當月畫面中，反白選取日子的農曆資訊會顯示在畫面右上角。

要查看反白選取日子的農曆資訊，請在當月畫面中選擇操作 > **農曆**，之後便會顯示農曆當日畫面。

要搜尋農曆節日，請在農曆當日畫面中選擇節日、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年份，然後選擇想要的農曆節日。

在農曆當日畫面中，選擇操作，然後選擇：

- **節氣**可搜尋節氣。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年份，然後選取想要的節氣。
- **公曆轉農曆**可將國曆日期轉換成農曆日期。請輸入想要的國曆日期。
- **農曆轉公曆**可將農曆日期轉換成國曆日期。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年份，然後輸入想要的農曆日期。若出現兩項結果，請選取想要的那項結果。

待辦事項

要為待辦作業儲存備註，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待辦事項**。

若從未加入備註，請選擇增加來建立備註。若已加入過備註，請選擇操作 > **增加**。輸入欄位資料，然後選擇儲存。

要查看備註內容，請捲動到該備註，然後選擇顯示。當您在

電子秘書

查看備註內容時，您也可以選擇選項來編輯其屬性。

您也可以查看和刪除選取備註，或刪除標記為已完成的所有備註。您可以依照備註的優先順序或到期日分類、發送備註（以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的方式）到其他行動電話、將備註儲存成日曆備註、或進入日曆功能。

■ 備註

要編寫和傳送備註，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備註**。

若從未加入備註，請選擇寫備註來建立備註。若已加入過備註，請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輸入備註，然後選擇儲存。

其他選項包括刪除和編輯備註。在編輯備註時，您也可以不儲存變更退出文字編輯器。您可以透過藍芽無線技術、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發送備註到相容裝置。

■ 倒數計時器

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輸入鬧鈴時間（時、分、秒），然後選擇確認。您也可以輸入倒數計時結束後顯示的註解文字。要啓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開始。要變更倒數時間，請選擇**更改時間**。要停

止倒數計時器，請選擇**停止計時**。

若在待機模式中倒數時間終了，行動電話將會發出鈴聲，而且會閃動您事先輸入的註解文字。若無註解文字則會顯示**倒數計時結束**。您可以按任意鍵停止鬧鈴，或者讓鬧鈴在60秒後自動停止。要停止鬧鈴並刪除註解文字，請選擇退出。要重新啓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重計時。

■ 碼錶

您可以使用碼錶計時、量測中段時間或以圈計時。計時期間仍然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其他功能。要設定碼錶於背景計時，請按結束鍵。

使用碼錶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碼錶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錶** 和以下選項：

分別計時 — 可測量中段時間。要開始計時，請選擇開始。在每次要測量中段時間時請選擇分別計。要停止計時，請選擇停止。

要儲存測量的時間，請選擇儲存。

要重新計時，請選擇操作 > **開始**。時間會從前次累積的時間

繼續記錄下去。要不儲存時間
重設計時，請選擇**重新設定**。

以圈計時—可測量以圈計時
繼續—查看您設定於背景的計
時

顯示最後時間—查看最近一次
測量的時間（若沒有重設碼
錶）。

查看時間或刪除時間—查看或
刪除已儲存的測量時間。

■字典

在**字典**中，您可以搜尋中文字
的英文翻譯，也可以搜尋英文字
的中文翻譯。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電子秘書**>**字典**。
2. 切換到想要的輸入法（若有必要）。
3. 輸入中文字或英文字。
4. 反白並選擇字詞清單中想要
的字，然後再查看該字的翻
譯。
 - 如果查看英文單字，要搜
尋該單字的同義詞或反
義詞（如果有），請選擇
操作>**同義詞**或**反義詞**。
 - 要查看前一個或後一個
清單中的單字之翻譯，請
向左或向右捲動。

應用程式

14. 應用程式



■ 啓動遊戲

您的行動電話軟體包含幾種遊戲。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遊戲**。捲動到想要的遊戲，然後選擇打開。

要設定遊戲的音效、燈光及振動效果，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應用程式設定**。

如需得知有關遊戲的選項，請參閱第 56 頁的「其他應用程式選項」。

■ 啓動程式集

本行動電話包含一些Java應用程式。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程式集**。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然後選取打開。

■ 其他應用程式選項

刪除—從行動電話刪除應用程式

詳情—提供應用程式的額外資訊

更新版本—檢查是否有新版的應用程式可從**網路**下載（系統服務）

應用程式存取—限制應用程式存取系統。顯示不同的類別，在每個類別選擇以下其中一種權限。

網頁—從Internet網頁提供應用程式詳細資訊或額外的資料（系統服務）。當應用程式包含網頁的Internet位址時才會顯示此選項。

■ 下載應用程式

本行動電話支援J2ME Java應用程式。在下載前請先確認該應用程式與您的行動電話相容。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您可以使用數種方法下載Java應用程式和遊戲。

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內的Nokia 應用程式安裝器下載應用程式到您的行動電話中，或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下載** > **應用程式下載**後，螢幕會顯示可用的書籤清單。詳情請參閱第 59 頁的「書籤」。

應用程式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裝置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 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存取任何Internet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W e b

15. Web

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的瀏覽器存取許多行動加值 Internet 服務。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如需得知能否使用各種服務、價格、收費以及相關說明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您可以使用行動電話瀏覽器來瀏覽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 或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撰寫的服務網頁。網頁外觀會依螢幕大小而有所不同。您可能無法瀏覽Internet網頁上的所有資料。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 進行瀏覽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瀏覽所需的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x 頁

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組態設定，詳情請參閱第 44 頁的「組態」。

■ 連結服務

確認該服務組態設定已正確啓動。

1. 要選擇連結到服務所需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組態設定](#)。
2. 選擇**組態**。之後只會顯示支援瀏覽服務的組態。選擇一個服務供應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網頁瀏覽。詳情請參閱第 58 頁的「進行瀏覽設定」。
3. 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瀏覽服務帳號。
4. 選擇**顯示終端機視窗** > [是](#) 可執行Intranet連結的手動用戶授權。

使用以下方法之一建立服務連線：

-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首頁](#)，或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0。
- 要選取服務書籤，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 要選擇上回瀏覽的URL，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上回瀏覽網址](#)。
- 要編輯服務位址，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選擇位址](#)。輸入服務位址，然後選擇確認。

■ 瀏覽網頁

連結到服務後，您就可以開啟瀏覽網頁。行動電話按鍵的功能可能因不同的服務而有所不同。請遵循行動電話螢幕的文字指示。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行動電話按鍵進行瀏覽

要瀏覽網頁請使用各方向的導覽鍵。

要選取反白標示的項目，請按通話鍵或選擇選擇。

要輸入字母與數字，請按數字鍵0到9。要輸入特殊字元，請按*鍵。

瀏覽時的選項

請選擇下列選項：

[首頁](#) — 要回到首頁

[快捷操作](#) — 可開啟網頁特定的選項清單。若該網頁包含捷徑才會顯示此選項。

[增加書籤](#) — 可將網頁儲存為書籤

[書籤](#) — 可進入書籤清單。詳情請參閱第 59 頁的「書籤」。

[網頁選項](#) — 可顯示目前開啟網頁的選項清單

[歷程記錄](#) — 可得知上次瀏覽過的URL清單

[下載](#) — 顯示下載的書籤清單

[其他選項](#) — 可顯示其他選項清單

[重新下載](#) — 可重新載入並更新目前網頁

服務供應商也可能提供其他選項。

直接撥號

瀏覽時，您可以撥打電話，並且從頁面儲存名稱和電話號碼。

■ 書籤

您可以將網頁位址以書籤的方式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中。

-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書籤](#)，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 捲動到一個書籤，然後選取它，或者按通話鍵建立與書籤相關的網頁連結。
- 選擇操作可查看、編輯、刪除或發送書籤、建立新書籤，或者將書籤儲存到資料夾。

Web

本裝置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存取任何Internet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接收書籤

當您接收到書籤（以書籤發送出）時，螢幕上將會顯示收到1個書籤。要查看書籤，請選擇顯示。

■ 外觀設定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外觀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外觀設定和以下選項：

文字換行 > **開** — 可設定在下一行顯示超出的文字。如果您選擇**關**，文字會被節略。

字體大小 — 設定字型大小

顯示影像 > **不顯示** — 隱藏網頁的圖片。如此可加快瀏覽含有大量圖片網頁的速度。

提示 > **不安全連結提示** > **顯示** — 可設定行動電話在瀏覽期間發現安全連結變成危險連結時發出警告訊息。

提示 > **不安全資料提示** > **顯示** — 可設定行動電話在發現安全網頁包含危險項目時發出警告訊息。這些警告無法保證連結的安全。詳情請參閱第 61 頁的「瀏覽器安全」。

字元編碼 > **內容編碼** — 選擇瀏覽網頁內容時使用的編碼。

字元編碼 > **Unicode (UTF-8) 網址** > **開** — 設定行動電話使用UTF-8編碼來發送URL網址。當您瀏覽外語網頁時可能需要此設定。

螢幕大小 > **完整畫面或小畫面** — 設定螢幕畫面

JavaScript > **啟動** — 啓用Java指令檔

■ 保密設定

Cookies

cookie 是網站儲存在行動電話快取記憶體中的資料。cookie 會一直儲存直到您清除快取記憶體為止。詳情請參閱第 61 頁的「快取記憶體」。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Cookie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Cookies**。要設定行動電話允許或拒絕接收cookie，請選擇**允許接收**或**不允許接收**。

在安全連結下執行指令檔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允許執行來自安全網頁的指令檔。本行動電話支援WML指令檔。

瀏覽時，要允許執行指令檔，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WMLScript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使用WMLScript** > **允許接收**。

■ 下載設定

要自動將所有下載的檔案儲存在**多媒體資料**，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下載設定** > **自動儲存** > **開**。

■ 服務信箱

本行動電話能夠接收服務供應商發送的服務訊息（系統服務）。服務訊息內容為通知事項（例如：新聞頭條），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服務位址。

要在待機模式中進入**服務信箱**，請在接收到服務訊息時選擇顯示。若選擇退出，訊息就會移到**服務信箱**。要稍後再進入**服務信箱**，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服務信箱**。

在瀏覽時進入**服務信箱**，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服務信箱**。捲動到想要的訊息，然後啟動瀏覽器下載標示的內容，再選擇擷取。要顯示服務通知的詳細資訊或刪除訊息，請選擇操作 > **詳情**或**刪除**。

■ 服務信箱設定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服務信箱設定**。

要設定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請選擇**服務訊息** > **開**或**關**。

要設定行動電話僅可接收來自服務供應商認可之內容作者所發送的服務訊息，請選擇**訊息篩選** > **開**。要查看經認可之內容作者清單，請選擇**委任頻道**。

要設定行動電話在接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從待機模式啓動瀏覽器，請選擇**自動連結** > **開**。若選擇**關**而行動電話又接收到服務訊息，行動電話就僅會在您選取**擷取**時啓動瀏覽器。

■ 快取記憶體

快取記憶體是一種可用來暫存資料的記憶體。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

要在瀏覽時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體**。或者，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清除快取記憶體**。

■ 瀏覽器安全

使用某些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功能，例如：線上金融服務

Web

或線上購物。如需使用上述連線，您需要安全憑證以及可能隨附SIM卡提供的安全模組功能。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安全模組

安全模組可增加需要使用瀏覽器連結的應用程式的安全性服務，並且提供數位簽名的功能。安全模組包含證明、私密金鑰和公開金鑰。服務供應商會將證明儲存在安全模組中。

要查看或變更安全模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安全模組設定**。

證明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任的證明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皆擁有其使用期限。倘若該證明仍在使用期間，卻出現已到期或者尚未到達啓用日的訊息，請查看本裝置的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在變更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證明的

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證明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證明可分成三種類型：伺服器證明、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您也許能從您的服務供應商接收到以上證明。服務供應商也可能會將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儲存在安全模組中。

查看下載到您的行動電話的授權清單或用戶證明清單，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在連線期間出現，表示行動電話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已加密且安全無虞。

此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數位簽名

若您的SIM卡有安全模組，您就可以使用您的行動電話執行數位簽名。使用數位簽名的效力和在帳單、契約、或其他文件上簽名的效力是相同的。

要使用數位簽名，請先選擇一個網頁連結，例如：要購買書籍的書名和價錢。接著便會顯示要您簽名的文字內容（可能是數量和日期）。



W e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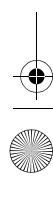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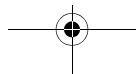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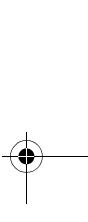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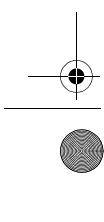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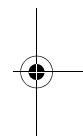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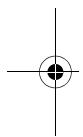
查看文字標題是否為[讀取](#)，並
且是否有顯示[數位簽名圖示](#)。

若沒有出現數位簽名圖示，就
表示有安全漏洞。此時請勿輸
入任何個人資料，例如您的簽
名PIN碼。

在簽字前，請先閱讀所有文字
內容，然後再選擇簽名。

單一畫面可能無法容納所有文
字說明。因此，在簽名之前，請
確定您已上下捲動閱讀到所有
的文字說明。

選取您要使用的用戶證明。輸
入簽名PIN碼（詳情請參閱第 ix
頁的「密碼」），然後選擇確
認。之後數位簽名圖示會消失，
而且服務也許會顯示您的購買
確認。



SIM 卡服務

16. SIM卡服務



您的SIM卡也許有提供額外的服務。惟有您的SIM卡支援額外服務時，您才可以進入此一功能表。此功能表的名稱和內容取決於可用的服務。

如需使用SIM卡服務的可用性和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其有可能為服務供應商、系統業者或其他供應商。）

要設定行動電話在使用SIM卡服務時顯示行動電話和系統間發送的確認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SIM更新提示** > **顯示**。

使用以上服務可能會用到發送訊息或撥打電話的功能，而這些功能是需要付費的。

17. 個人電腦連線

當您的行動電話已使用藍芽技術或數據傳輸線連接到相容的個人電腦時，您就可以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並可連線上網。您可以將各式電腦連線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與行動電話搭配使用。

若使用HSCSD服務，行動電話電池的消耗速度會比使用一般語音或數據通話時消耗速度更快。在進行數據傳輸時，您可能需要將行動電話連接至充電器上。

詳情請參閱第 40 頁的「數據機設定」。

■ Nokia電腦端套件

有了Nokia電腦端套件，您就可以同步處理行動電話與相容電腦或遠端Internet伺服器（系統服務）的通訊錄、日曆、備註和待辦事項。您也許可以在Nokia網站上找到更多相關資訊和電腦端套件，網址為 www.nokia.com.tw/support。

■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如需使用數據通訊應用程式的相關資訊，請參閱隨附的文件資料。

建議您不要在電腦連線期間撥打或接聽電話，因為這麼做可能會使連線中斷。

為了在數據通話期間能發揮較佳的效能，請將行動電話按鍵朝下，放在固定的表面。在數據通話期間，請勿手持移動行動電話。

■ EGPRS、HSCSD和CSD

您的行動電話可以使用 GPRS 加強版 (EGPRS)、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 (GPRS)、高速電路交換數據 (HSCSD) 以及電路交換數據 (CSD, [GSM數據](#)) 等數據服務。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數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電池資訊

18. 電池資訊

■ 充電與放電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請注意：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就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本裝置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置在充電器上，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若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

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可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原廠週邊產品

19.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週邊產品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



以下將詳細介紹這些原廠週邊產品。

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不易取得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設備是否裝妥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類型的週邊產品會使本行動電話的保固失效，並會導致危險。

■ 電源管理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L-4B	鋰	最長可達2.5至3.0小時	最長可達200至250小時

*操作時間可能會因為SIM卡、網路系統及使用設定、使用類型和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將影響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

Nokia AC-3充電器

輕巧的充電器，具有小型充電插頭。

■ 聲音配件

HS-31時尚立體耳機

戴上HS-31時尚立體耳機，使您整個人神氣活現。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本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本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骯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本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本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本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

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本裝置，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例如：通訊錄和日曆備註），然後再將本裝置送至服務處所。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本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週邊產品。如果本裝置無法正常運作，請送交最近的合格服務處所進行維修。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本裝置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請謹記，於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本裝置或使用本裝置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場所，亦請務必將本裝置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裝置。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2.2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距離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本裝置可能會吸附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 其他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

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本裝置置於胸口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者您加裝到汽車上的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本裝置，或是將本裝置安裝在汽車中。

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膨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區

域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本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 SIM 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2. 視需要重複按結束鍵清除螢幕內容，使裝置就緒進行通話。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4. 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認證資訊 (SAR)

此型行動電話符合政府對於暴露於無線電波的要求

您的行動電話是一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完善，所發出的射頻輻射 (RF) 不超過訂定標準。這些限制是完整的準則的一部份，且建立了大眾所接受的無線頻率 (RF) 標準。這些準則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的標準，其標準是經過長期且完整的科學研究所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電話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SAR 限制設定 1.6 瓦/公斤*。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行動電話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發射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之下進行。雖然 SAR 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使用行動電話時的實際 SAR 遠低於最大值。因為行動電話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操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所需的數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行動電話發射的功率愈低。

行動電話型號在公開銷售前，必須符合政府訂定標準。在耳側使用本行動電話所測得的最高 SAR 值為 0.97 瓦/公斤。雖然不同的行動電話與不同的位置會有不同的 SAR 值，但是它們全部符合政府對於 RF 暴露的標準。

* 行動電話之 SAR 值的標準限值為每一公克人體組織平均值不超過 1.6 瓦/公斤 (W/kg)。此標準包含了安全的實質最低限度，給予一般大眾更多的保護，也向大眾說明了測

量上的任何變動。SAR 值可能隨國家需求和系統頻率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 在台灣，手機之 SAR 值的標準限值為每一公克人體組織平均值不超過 1.6 瓦/公斤。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收回維修「產品」。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會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濺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n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索引

索引

A

- 按鍵 4
導覽鍵 4
電源鍵開啓 / 關閉 4
鍵盤鎖 7
結束鍵 4
鎖定 7
通話鍵 4
選擇鍵 5, 4
鍵盤 4
安全連線下的指令檔 60
安全模組 61, 62
安全碼 ix
安裝
 電池 1
 SIM 卡 1

B

- 保密設定 44
備註
 日曆 53
本機號碼 34
撥打
 設定 42
佈景 36, 37

C

- 操作功能表 46
操作模式 36
傳輸線 42
cookies 60
CSD 65
存取碼 ix

D

- 待辦清單 53
待機模式 5
捷徑 37
單鍵撥號 8, 34
導覽鍵 4, 38
倒數計時器 54
電池
 安裝 1
 充電 2
電池充電 2
電路交換數據 65
電腦連線 65
電腦端套件 65
電源鍵 4
電源管理 67
電子秘書 52
電子郵件 24
 IMAP4 24
 POP3 24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編寫電子郵件 25
 傳送電子郵件 25
 擷取電子郵件 25
 下載電子郵件 25
多媒體訊息 17
 讀取 19
 回覆 19
 編寫 18
 發送 18
 建立 18
多媒體資料 47

F

封包數據	40, 65
FM 收音機	49
服務	58
服務收件匣	61
服務信箱	
設定	61
服務指令	26
服務訊息	61
服務號碼	34

G

概述	
功能	ix
高速電路交換數據	65
功能表操作	15
關閉或開啓	3

H

HS-31 時尚立體耳機	67
HSCSD	65

I

IMAP4	24, 28
IM。請參閱即時訊息	
Internet	58

J

鍵盤	4
鍵盤鎖	7
鍵盤鎖。請參閱鍵盤鎖	
簡訊。請參閱文字訊息	
解除鍵盤鎖	7
捷徑	6
結束通話	8
結束鍵	4
記錄	35

即時訊息

讀取	23
封鎖	23
服務	21
解除封鎖	23
接受邀請	22
拒絕邀請	22
開啓作業階段	21
群組	24
實用性	23
通訊錄	23
記事本	54
即送訊息	61
記憶體	
已滿	19
捲動鍵。請參閱導覽鍵	

K

客戶服務	x
快取記憶體	61
快閃訊息	20
快照	48
擴音器	4, 9

L

來電等候	9
藍芽	39
鈴聲	36
立體聲強化	51
瀏覽器	58
安全	60
安全模組	61, 62
快取記憶體	61
瀏覽頁面	59
憑證	62
設定	58
書籤	59

索引

數位簽名 62
外觀設定 60
指令檔設定 60
cookies 60
錄音 51
錄音機 51

M

碼錶 54
麥克風 4
媒體播放器 49
串流服務 49
免持聽筒。請參閱擴音器
密碼 ix
名片 33
MMS。請參閱多媒體訊息

N

鬧鐘 52
下載
 內容 x
Nokia 連絡資訊 x
農曆 53

P

拍攝鍵 4
拍照 48
PIN 碼 ix, 3
POP3 24, 28
Pop-Port 4
PUK 碼 ix

Q

啓動待機 5
啓動待機模式 37
 啓動 38

R

憑證 62
日曆 52
 備註 53
 備註提示 53
日期設定 37

S

篩選 49
刪除
 電子郵件 26
 訊息 26
設定
 保密 44
 撥打 42
 佈景 36
 操作模式 36
 待機模式 37
 服務信箱 61
 復原原廠設定 45
 GPRS, EGPRS 40
連線 39
鈴聲 36
日期 37
攝影機 49
時間 37
時鐘 37
數據傳輸 41
USB 資料傳輸線 42
我的快捷操作 37
下載 61
行動電話 43
訊息 26
螢幕 37
週邊產品 43
組態 44

索引

省電功能	37	國際	8
聲控指令	38	接聽	9
聲控撥號	8	拒絕	9
書籤	59	來電等候	9
攝影機	48	聲控撥號	8
錄製影片	49	通話期間選項	9
設定	49	通話功能	8
拍照	48	通話申請。請參閱記錄	
時間設定	37	通話鍵	4
時鐘設定	37	通訊記錄	35
手機吊飾	3	通訊錄	
手機吊飾孔	4	本機號碼	34
收音機	49	編輯詳細資訊	31
數據		儲存名稱	30
通訊	65	儲存電話號碼	30
數據通訊	65	儲存項目	30
數據傳輸		儲存號碼	30
與電腦同步處理	41	儲存影像	30
與伺服器同步處理	41	單鍵撥號	34
與相容裝置	41	服務號碼	34
數位簽名	62	快速尋找	30
SIM 卡		群組	34
安裝	1	刪除	31
SIM 訊息	17	刪除通訊錄詳細資訊	31
SIM 服務	64	申請名稱	32
隨插隨用服務	3	我的線上狀態	32
鎖定	7	通訊錄資訊	x
縮放	48	通訊錄	
		複製	31
T			
天線	3	U	
聽筒	4	UPIN	3
同步處理	41		
W			
通話		W	
撥打	8	網路	
單鍵撥號	8	GSM	vii
		顯示名稱	5

索引

Web	58	電子郵件	28
書籤	59	多媒體訊息	27
連線	58	MMS	27
維修服務	x	一般設定	26
文字訊息	16	訊息資料夾	19
我的快捷操作	37	尋找	
我的線上狀態	32	姓名和電話號碼	30
無線標記語言	58		
X			
XHTML	58	螢幕	5
限制碼	x	螢幕保護圖案	37
下載	x, 56	影片	49
內容	x	應用程式	56
設定	61	收集	56
應用程式	x, 56	下載	56
行動電話		下載	x
按鍵	4	音量鍵	4
開啓	2	螢幕設定	37
設定	43	已申請名稱	32
組件	4	遊戲	56
組態	44	原廠設定	45
選擇鍵	4, 5	原廠週邊產品	67
訊號強度	5	語言設定	43
訊息	16	語音訊息	20, 26
編寫文字訊息	16	語音標籤	8
長度指示符號	16		
傳送	18	Z	
服務指令	26	照片	48
取消發送	19	指令檔設定	60
刪除	26	指示符號	6
文字訊息	16	支援	x
訊息設定	26	週邊產品	
資訊訊息	26	設定	43
訊息中心號碼	16	狀態指示符號	5
訊息設定		主動待機模式	37
		字典	55

索引

資料夾

收件匣	25
資訊訊息	26
字型大小	37
組件	4
組態	44
組態設定	3
組態設定服務	x